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

明

卷六之十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六

起丙午明宣宗宣德元年盡癸亥明英宗正統八年凡十八年

宣宗章皇帝宣德元年。春三月。以張瑛爲華葢殿大學士。

○夏五月。詔毁身療親疾者。不得旌表。

總旗衛整女。刲肝愈母病。禮部請旌。帝曰。孝親有道。剖腹刲肝。豈可爲孝。若因此傷生。其罪益大。所請不允。

秋七月。京師地震。○始立內書堂。

改主事劉翀爲修撰。專授小內使書。其後大學士陳山。修撰朱祚。俱專是職。選內使年十歲上下者。二三百人。讀書其中。後增至四五百人。翰林官四人教習。以爲常。內官始通文墨。掌章奏。照閣票批硃。與外廷交結往來矣。

京師地生毛。長尺餘。○八月。漢王高煦反。帝親征。

高煦徙國樂安。益怨望。日夜造軍器。籍丁壯爲兵。破獄出死囚。厚養逋逃。又無賴子弟。奪官民畜馬。立五軍指

揮。授王斌。朱恒。太師尚書等官。約山東都指揮靳榮爲助。期先取濟南。然後犯闕。樂安家居御史李濬。詣京告變。高煦旋遣親信入京。約英國公張輔爲內應。輔立縶以聞。帝遣中官侯泰。賚書賜高煦。高煦引泰觀其軍馬兵器曰。以此橫行天下可也。爾歸報爾主。速執送奸臣。然後議吾所欲耳。泰歸不敢言。越數日。高煦又遣使賚奏至。多所指斥。索誅奸臣。以夏原吉爲罪首。帝夜名諸大臣入議。楊榮首勸帝親征。帝難之。榮曰彼謂陛下新立。必不自行。故敢爾。以天威臨之。事無不濟。臣請先驅。原吉力贊之。帝意決。遂發京師。命鄭王瞻埈襄王瞻墡居守。

帝至樂安。高煦降。遂班師。

高煦初聞薛祿將。喜曰。易與耳。及聞帝親征。始懼。其黨有自拔來歸者。帝厚賞之。令還諭其衆。復遺高煦書曰。張敖失國。始於貫高。淮南受誅。成於伍被。今六師壓境。王卽出倡謀者。朕與王除過。恩禮如初。不然。一戰成禽。或縛王來獻。朕雖欲保全。不可得矣。前鋒至樂安。高煦約詰朝出戰。帝聞。令大軍蓐食兼行。駐蹕樂安城北。諸將壁其四門。發神機銃擊之。帝復以敕射城中。諭禍福。高煦請降。願假今夕訣妻子。帝許之。高煦遂夜焚兵器

及通逆文書。昧爽。帝移蹕城南。高煦出見。帝示以廷臣劾章。令爲書召諸子。改樂安州爲武定州。以陽武侯薛祿。兵部尚書張本鎮之。侍郎陳山。請乘勝襲執趙王。楊士奇。楊溥。力持不可。及還京師。帝語士奇曰。議者多言趙王事。奈何。士奇曰。趙最親。陛下當保全之。無惑羣言。帝乃遣駙馬都尉廣平侯袁容等。賫書及羣臣所上章至趙。趙王大喜。已泣曰。吾生矣。即上表謝。且獻護衛。言者頓息。

九月。帝還京師。廢高煦爲庶人。

王斌等皆伏誅。戮內山東諸都督指揮。以預謀誅死者六百四十餘人。戍邊者千五百餘人。高煦及諸子相繼死。

冬十月。釋李時勉於獄。復以爲翰林侍讀。

時勉既下獄。至是復有言其得罪先帝者。帝震怒。命校尉縛以來。已又使即斬西市。毋入見。而時勉已爲前校尉縛至。帝遥見罵曰。爾觸忤先帝。疏何語。具數之。時勉曰。臣言諒闇中不宜近妃嬪。皇太子不宜遠左右。帝聞。氣稍平。時勉數至六事止。帝令盡陳之。對曰。臣惶懼不能悉記。帝意益解。曰。是苐難言耳。草安在。對曰。焚之矣。

丁未

帝太息曰。忠臣也。立赦之。復其官。

大雷電雨。

二年。春正月。南京地震。○二月。以陳山為謹身殿大學士。

○夏四月。晉王濟熿有罪。廢為庶人。

濟熿既構陷濟熺。幽其父子空室中。蔬食不給。恭王宮中老媪走訴成祖。盡得其構陷狀。乃命釋濟熺。封其子美圭為平陽王。畀以恭王故田。濟熿靳不與。仁宗屢詔諭之。不聽。高煦反。濟熿與通謀。其黨至京自首。寧化王濟煥。亦奏其弒母。帝遣人察之。皆實。乃免為庶人。幽之鳳陽。同謀者皆伏誅。

松潘衛千戶錢宏以罪誅。

松潘衛當發軍戍交阯。衆憚行。宏因詭言番寇至。冀免調。又領軍突入麥匝諸族。逼取牛馬。而以大軍將致討懾之。番衆驚走。遂約生番五萬人為亂。焚上下四關。及諸屯堡。又圍威茂叠溪諸衛所。官軍屢戰皆敗。帝遣都督同知陳懷。與指揮蔣貴合兵討之。而梟宏於松潘以狥。明年正月。官軍連敗賊。復叠溪。招撫諸番三十餘寨

松潘平。命
懷鎮其地。

秋七月。令官吏軍民入米贖罪。

自死罪至笞四十。分十七等。納米百石至二石有差。納者。贓罪得不死。徒流以下皆復用。不能納者。雖笞杖。久繫不釋。往往至死。後以御史張純言。貧人罪輕者。始免追繫。

命都督僉事山雲鎮廣西。

栁慶蠻韋萬黃等。糾合猺獞。刼掠臨桂諸縣。鎮遠侯顧興祖坐逮。命雲佩征蠻將軍印。充總兵官。率官軍討之。賊退保山巔。壘石於藤。俟官軍至。輙斷藤下之。莫敢近。雲夜束火牛羊角。以金鼓驅向賊。賊亟斷藤下木石。比明。木石且盡。衆譟而登。斬首萬餘級。賊降。雲乃築四城九堡。傳舍九十餘區。以鎮要害。初土官饋獻。帥率受之。然卒為所持。雲聞府吏鄭牢剛直。名問曰。饋可受乎。牢曰。潔衣被體。一汚不可復湔。將軍新潔衣也。雲曰。彼且疑。奈何。牢曰。贖貨法當死。將軍不畏天子法。乃畏土夷耶。雲曰善。盡却之。由是土酋皆服。

八月。黃淮罷。○冬十一月。罷交阯布政司。

初仁宗立。遣中官山壽齎敕招黎利。而利已陷茶籠州。淸化府。殺將吏。得敕。終無降意。陳智方政。皆憚賊不敢進。帝初即位。降敕切責。智等不爲意。時渠魁未平。而小寇蠭起。元年夏。命成山侯王通討之。至應平。遇伏大敗。叅贊尚書陳洽陷陣死。通被創走。懼賊甚。陰許爲利請封。而檄淸化以南歸黎氏。帝復遣安遠侯柳升督師赴討。敕黔國公沐晟。自雲南引兵會之。未至。賊已攻陷昌江。圍交州。致書王通請和。及升至。利僞爲國人書。請立陳氏後。升不啟封。遣使奏聞。無何。升薄倒馬坡。遇伏死。後軍相繼陷沒。通遂大集官吏軍民。與利盟誓。約退師。至是黎利遣使。奉陳暠表至。求續封。帝心知其詐。欲藉此息兵。遂以表示廷臣。楊士奇楊榮力贊之。惟蹇義夏原吉不可。然帝意已決。廷臣不敢爭。遂命禮部侍郎李琦等。齎詔撫諭交阯。赦其罪。令具陳氏後人之實以聞。因赦利以興滅繼絕意。并諭王通及三司官。盡撤軍民北還。詔未至。通等已棄交阯還。官吏軍民得還者。八萬六千餘人。爲賊所殺。及拘留者。不可勝計。於是下通。及山壽馬騏等於獄。論死。籍其家。

皇子生。赦。

帝年三十。胡皇后未有子。而孫貴妃有寵。乃陰取宮人子爲已子。帝以長子生。大喜。寵貴妃有加。

三年。春二月。立子祁鎮爲皇太子。

皇子生八日。廷臣卽請立爲太子。貴妃佯驚曰。后病痊。自有子。吾子敢先后子耶。帝不允。貴妃子遂立。

三月。廢皇后胡氏。立貴妃孫氏爲皇后。

太子旣立。帝遂令后上表辭位。乃退居長安宮。賜號靜慈仙師。而冊貴妃爲后。諸大臣張輔。蹇義。楊榮等。皆不能爭。后無過被廢。天下惜之。

夏四月。詔自今官民建言。尚書都御史給事中會議以聞。

○閏月。遣使撫輯河南流民。

工部郎中李新。自河南還。言山西饑民。流徙南陽諸郡。不下十餘萬。官司遣人捕逐。民愈窮困。死亡日多。帝卽遣官撫恤。發廩賑之。

秋七月。以顧佐爲右都御史。

都御史劉觀。以貪被黜。楊士奇。楊榮。薦佐廉公有威。尹京時。政清弊革。帝立擢佐右都御史。賜敕獎勉。佐視事。

己酉

即奏黜御史不法及老疾者。三十二人。朝綱肅然。佐性嚴毅。每旦趨朝。百僚皆旋折避之。入內直廬獨處小夾室。非議政。不與諸司羣坐。人稱顧獨坐。

帝巡邊。敗兀良哈之衆於寬河。九月。還京師。

次石門驛。聞兀良哈萬餘人已入塞。乃留大軍於遵化。而自率精騎三千人。人二騎。持十日糧。出喜峯口。遇敵於寬河。帝親射其前鋒。殪三人。分鐵騎爲兩翼。夾擊之。兀良哈人馬死者過半。帝親率百餘騎追奔。虜望見黃龍旗。悉下馬羅拜。請降。明日。命諸將搜山谷。獲軍器馬駝。不可勝計。

冬十月。命太監郭敬鎮守大同。

武安侯鄭亨。久鎮大同。治軍嚴肅。撫士卒有恩。常云。大同我國家後門。我死後。來者何人。幸勿壞我家事也。時內官在邊。總兵官畏之。惟亨與敬議事無所撓。亨卒。敬始縱恣。

四年。春正月。兩京地震。○夏四月。詔贓吏不得贖罪。

御史王翺言。官吏害民蠹政。贓犯爲甚。今官吏罪無輕重。運磚復職。是貪黷者幸免。廉潔者鮮勸。非爲治之道

也。請自今贓吏坐死。但許贖罪。不許復官。從之。未幾。文職有贓罪納米者。吏部請降一級用。帝曰。納米乃一時之權宜。懲貪爲立國之大法。自今文職官吏犯贓者。悉依律治。

六月。初設鈔關。

戶部尚書郭資言。鈔法不行。由商居貨不稅。請行納鈔例。御史羅亨信李奇耿定。相繼言之。於是置漷縣濟寧徐州。淮安。揚州。上新河。滸墅。九江。金沙洲。臨清。北新。諸鈔關。量舟大小修廣。而差其額。謂之船料。不稅其貨。惟臨淸。北新。則兼收貨稅。

冬十月。帝製猗蘭操賜大臣。

詞曰。蘭生幽谷兮。嫮嫮其芳。賢人在野兮。其道則光。嗟蘭之茂兮。與衆草爲伍。於乎賢人兮。汝其予輔。又諭蹇義等曰。薦賢爲國。大臣之道。卿等宜勉副朕懷。

張瑛陳山罷。○十一月。命陽武侯薛祿。帥師巡邊。

祿充總兵官。恭順侯吳克忠副之。都督譚廣。武安侯鄭亨。爲後繼。

五年。春正月。少保兼太子少傅戶部尙書夏原吉卒。

原吉有雅量。嘗言處有事當如無事。處大事當如小事。若先自張皇。則此中無主。何能應事。原吉與蹇義。皆起家太祖時。義秉銓政。原吉筦度支。皆二十七年。時稱蹇夏。

二月。下詔寬卹。

帝諭楊士奇。欲蠲免災糧。寬民間追償畜馬。士奇對曰。聖念及此。眞民生之幸也。但今當寬卹者。尙不止此。因請免積欠薪芻。量減官田租額。部符採買。當按土宜。法司理刑。務敦平恕。工匠在京者。宜分戶丁之半還家。帝嘉納之。遂下詔寬卹。

夏五月。以況鍾等九人爲知府。賜勑遣之。

帝以知府多循資格。不稱任。命大臣舉薦。郎中況鍾。趙豫。莫愚。羅以禮。員外郎陳本深。邵旻。馬儀。御史何文淵。陳鼎。俱授知府。其冬。復用薛廣等二十九人。後鍾等多爲循吏。有居官至一二十年者。吏稱其職。民安其業。一時烝烝。稱極盛焉。

六月遷開平衛於獨石

洪武初李文忠克元上都設開平衛守之置八驛東接大寧古北口西接獨石永樂間大寧既棄而開平勢孤至是遂徙開平衛於獨石棄地三百里盡失龍岡灤河之險邊備益虛

遣使捕畿內蝗

諭戶部曰往年捕蝗之使害民不減於蝗宜知此弊因作捕蝗詩示之

秋八月朔日食

陰雨不見禮部請表賀不許

命工部尚書黃福總理畿南山東河南淮北屯田尋罷

福上言永樂間營建北京南征交阯北伐沙漠資用未嘗缺乏比國無大費而資用僅給即不幸有水旱征調何以濟之臣請役操備營繕軍十萬人於濟寧以北衛輝真定以東緣河屯種歲可得米一百萬石帝善之遣郎中趙新等經理福總其事兵部尚書張本言軍民各有常業若復分營田役未免勞擾事遂不行

辛亥

九月以周忱為工部侍郎巡撫南畿

故時蘇州府官田租至二百六十二萬石帝屢詔減之忱與知府况鍾曲筭累月減至七十二萬餘石他府亦以次減民困獲甦

冬十月帝巡邊至洗馬林閱武而還○十二月兩京地震

六年夏六月命黎利權署安南國事

三年夏李琦還自交阯黎利遣使奉表謝恩詭言陳暠物故陳氏子孫已絕國人推利守其國以俟朝命帝心知陳氏卽有後利亦必不言然以封利無名復遣使齎勑諭利及其國人令遍訪陳氏子孫并盡還官吏軍民及兵器之留其國者利亦再遣使奉表并具頭目耆老奏堅言陳氏無後帝乃遣禮部侍郎章敞齎勑命利權署安南國事利雖受朝命其居國則稱帝紀元順天建交州府為東都清華府為西都分十三道置百官設學校以經義詩賦二科取士焉

秋七月帝微行

漏下十二刻。帝從四騎。幸楊士奇宅。士奇倉皇出迎。頓首曰。陛下奈何以宗廟社稷之身自輕。帝曰。朕思卿一言。故來耳。居數日。獲二盜。有異謀。帝語士奇曰。今而後知卿之愛朕也。

冬十月。令官軍兌運民糧。

初陳瑄與黃福董漕事。議令江西。湖廣。浙江。及江南北諸郡民。轉粟於淮徐臨清。而令軍士接運至京。至是瑄上言。民運糧諸倉。往返經年。失悞農業。若令民兌與附近衛所官軍運載至京。量地遠近。給耗米及道里費。則軍民交便。帝命黃福等議行之。更民運爲兌運。自此始。

十二月。中官袁琦有罪伏誅。

琦自幼侍帝。恃恩縱肆。擅遣內官內使。假採辦名。虐取官民財物。事覺。下錦衣衛獄。籍其家。金寶千萬計。服用僭侈非法。遂磔琦。併戮其黨十餘人。

金幼孜卒。

七年。春正月朔。日食。○賜中官金英范洪免死詔。○三月。

復下詔寬卹。

帝名楊士奇。諭曰。卹民詔下已久。今更有可卹者乎。士奇因請撫流民。減稅課。察貪吏。薦廉能。京官三品以上。及布按二司。各舉所知。備方面郡守選。軍民中有文學勇畧者。羣臣察舉以聞。極刑家子孫。皆得仕進。帝從之。

夏六月。修天下府州縣倉。

巡按湖廣御史朱鑑。言洪武間。府州縣四鄉。皆置倉積穀。多者萬餘石。少者四五千石。倉設老人監之。富民守之。遇水旱以貸貧民。今皆廢毀。宜遵舊制。俾旱澇有資。從之。

作官箴。戒百官。

凡三十五篇。

秋七月。揭豳風圖於殿壁。

帝閱內庫書畫。得元趙孟頫所繪豳風圖。賦詩一章。命侍臣書圖右。而揭諸便殿之壁。嘗夏日午朝退。咏聶夷中鋤禾日當午句。謂侍臣曰。吾每誦此。未嘗不念農人。

置蘇州府濟農倉。

故時公侯祿米。軍官月俸。皆蘇松民輸南京。戶部給之。石加米六斗。周忱請就給蘇松。止與船價米一斗。餘存米共四十萬石。并官錢所糴。共得米七十五萬石有奇。又每歲民糧起運羨餘。存貯在倉者。曰餘米。皆書諸冊。而官掌之。貧民借貸。及綱運風漂盜奪者。皆貸給於此。忱與況鍾。定條約以聞。帝名其倉爲濟農。貧民不能償者。多不追取。忱在任二十年。百姓不知凶荒。兩稅未嘗逋賦。後之巡撫江南者。莫及焉。

八年秋九月。遣使鞫天下重囚。

九年。秋七月。瓦剌脫歡。襲殺韃靼阿魯台於毋納山。

脫歡遣使來告。且獻玉璽。帝賜勅曰。王殺阿魯台。見王克復世仇。甚善。顧王言玉璽傳世久近。殊不在此。王得之。王用之可也。賜遣之。阿魯台子阿卜只俺來歸。

九月。帝巡邊。至洗馬林。閱武而還。

諸將言瓦剌獵所。去洗馬林不遠。襲之可大克也。帝名問楊榮。榮對曰。陛下屢遣人招諭。命其近邊獵牧。故感

乙卯

恩而來。奈何擊之。且彼聞上至。必先遁。雖擊何益。徒失戎心耳。乃止。

冬十月。松潘番叛。都督僉事方政討平之。

松潘諸族。及空郎。龍溪。諸寨番叛。帝屢命陳懷討之。寇掠如故。乃召懷歸。命政與都督蔣貴討之。政至。榜諭禍福。威茂諸番悉降。惟松潘猶梗化。政等連破三十餘寨。寇平。遂留政鎮守松潘。

十年春正月。帝崩。太子祁鎮即位。

遺詔國家重事。白皇太后行。時外廷傳言。太后取金符入內。欲召立襄王。楊士奇。楊榮。率百官入臨。請見太子。太后即至乾清宮。攜太子泣曰。此新天子也。士奇等伏謁呼萬歲。浮議乃息。

罷金銀硃砂銅鐵坑冶。免其課。○減稅鈔。

悉如洪武舊額。

少師兼吏部尚書蹇義卒。

義歷事六朝。凡五十年。性謙約。未嘗一語傷人。至議典法。不苟爲包容。上前所言。退未嘗洩。

二月。尊皇太后爲太皇太后。

左右有請垂簾聽政者。太后曰。毋壞我祖宗法。第罷不急務。斥宮中玩好之物。時時勗帝嚮學而已。朝廷大政。羣臣白太后。太后令悉送內閣。俟楊士奇等議決。然後行。太后兄彭城伯昺。都督昇。惟令朝朔望。毋得與聞國政。昇素賢。士奇等請加委任。太后終不許。

尊皇后爲皇太后。○封弟祁鈺爲郕王。○以禮部尚書楊溥復入內閣。預機務。

溥自四年秋。母喪起復。至是與楊士奇等。復同直內閣。

三月。放教坊司樂工三千八百餘人。○江西盜作亂。僉事彭森等討平之。

時連年水旱。有司不能賑恤。大盤山賊曾子良等爲亂。衆至三萬。屢撫不服。森與吉安知府陳本深。率官軍民壯討之。斬子良。餘衆潰散。

詔死罪必三覆奏。

其後太監王振擅權。忤意者輒加誅戮。不俟覆奏矣。

以元儒吳澄從祀孔廟。○夏六月。葬景陵。○秋七月。太白經天。○九月。釋御史陳祚主事郭循於獄。復其官。

宣德間。祚請講大學衍義。帝怒曰。祚以我爲未讀大學耶。命籍其家。逮其親屬。同下錦衣獄。婦女發浣衣局。時拓西內皇城。修離宮別館。循爲刑部主事。極諫。帝怒。命裹以氈。至大內。親詰之。循對不屈。帝射傷其顱。血流被面。亦下錦衣獄。至是皆赦復職。

以王振掌司禮監。

振狡黠多智。事仁宗於東宮。宣德初。寖用事。帝爲太子。朝夕侍左右。及即位。命掌司禮監。寵任之。

冬十月。詔天下衛所皆立學。○十一月朔。日食。○命楊士奇楊榮楊溥議臣民章奏。

丙辰

太皇太后委任三人。三人同心輔政。士奇有學行。通達國體。榮謀而能斷。溥有雅操。淳謹小心。每議事。士奇引古義。榮出一言決之。諸大臣爭可否。或有違言。溥舍己從人。畧無繫吝。時論賢之。號三楊。

阿台寇甘肅。總兵官陳懋擊敗之。

阿魯台旣死。其故所立阿台王子。及所部朶兒只伯等。復爲脫脫不花所窘。竄居亦集乃路。外爲納欵。而數入寇甘凉。至是陳懋連擊敗之。追至蘇武山而還。

英宗睿皇帝正統元年。春正月。發京軍屯田畿輔。

楊士奇言。國家歲用糧儲。皆自東南轉運。軍民勞苦。今京軍操練外。餘卒尚多。宜令於北京八府屯田。可省南方轉運之費。從之。

三月。始御經筵。

楊士奇。楊榮。楊溥。請開經筵。并擇老成重厚。識達大體者數人。以供侍講之職。太皇太后然之。命士奇。榮。溥。及侍講學士王直等。爲經筵官。每十日會講文華殿。餘日仍令講讀官四人。入講經史。

夏五月。始置提調學政官。

戶部尚書黃福言。比來生員。學藝疎淺。宜令布政按察二司。遍歷考試。庶得眞才。於是南北直隸。各置御史一員。餘置按察司僉事一員。提調學政。

秋七月。復聖賢後裔。

令有司訪求衍聖公。及宋儒周敦頤。程顥。程頤。司馬光。朱熹。後裔。蠲其徭役。祠墓傾圮者修之。

兩畿。山東。河南。陝西。湖廣。廣東。大水。○八月。始徵金花銀入內庫。

國初金花銀解南京。供武臣俸。諸邊有急。亦取給焉。至是始改解內庫。嗣後除武官俸外。皆爲御用。不以給邊。

九月。封黎利子麟爲安南國王。

初利死。以其子麟權知國事。至是帝以陳氏宗支旣絕。麟事朝廷甚恭。遂遣使齎勅印。往封之。

冬十一月。詔廷臣舉堪任御史知縣者。各一人。○十二月。

丁巳

下兵部尚書王驥於獄尋釋之。

驥議邊事五日未奏帝怒執驥及右侍郎鄺埜下獄尋釋之未幾右都御史陳智劾張輔回奏稽延并劾科道不舉奏帝釋輔不問杖御史給事中各二十帝以冲年踐阼慮羣下欺己治尚嚴而中官王振假以立威屢摭大臣小過下獄荷校者無虛歲。

二年夏五月遣王驥經理甘肅邊務。

韃靼阿台及朶兒只伯數寇甘凉邊將屢失利帝命驥往許便宜行事驥疾馳至軍問往時追敵魚兒海子先退者誰僉曰都指揮安敬遂縛敬斬轅門諸將皆股栗驥乃大閱將士分兵畫地使各自防禦邊境肅然俄阿台復入寇驥遣都督蔣貴爲前鋒而自與都督任禮統大軍出塞轉戰千餘里馘虜酋五十餘人降其部落窮追至黑泉朶兒只伯遠遁。

詔旌出穀賑荒者爲義民復其家。○六月以宋儒胡安國蔡沈眞德秀從祀孔廟。○秋九月以指揮僉事楊洪守備

戊午

獨石堡。

洪初副李謙守備赤城獨石。嘗勵將士殺敵。謙笑曰。徒殺吾人耳。敵可盡乎。御史張鵬劾罷謙。遂以洪代。洪紀律嚴明。烽堠修飭。數與兀良哈戰。斬其酋。威名聞嶺北。稱楊王。

三年春三月。京師地震。○夏四月。置大同馬市。

與瓦剌互市也。

六月。旱。錄囚。○秋。陝西饑。

令雜犯死罪以下。輸銀贖罪。送邊吏易米賑之。

冬十一月。逮天下逋逃工匠四千餘人。

宣德間。大興土木。徵天下軍民工匠。帝即位。悉罷之。未幾。建宮殿。修九門。改造五府六部諸司公署。又建京城內外諸佛寺。工役繁興。匠多逃者。二年二月。至是。已逮一萬六百餘人。後又逮萬人。皆桎梏赴工。六年夏。以盛暑始脫其桎梏。

己未 庚申

四年春三月。遼王貴烚有罪。廢爲庶人。

貴烚杖殺長史。笞荆州知府爲撫按官所劾。帝亦聞其內亂。召訊具伏。廢爲庶人。

夏六月。彗星見。○京師地震。

五年春正月。少保戶部尙書黃福卒。

福歷事六朝。多所建白。安南貢使入朝。或指福問曰。識此大人否。對曰。南交草木。亦知公名。安得不識。其卒也。贈謚不及。士論惜之。

二月。以翰林院侍講學士馬愉。侍講曹鼐。入內閣預機務。

王振至內閣。語楊士奇楊榮曰。朝廷事。久勞公等。公等皆高年。倦矣。當若何。士奇曰。老臣盡瘁報國。死而後已。榮曰。不然。吾輩衰殘。無以効力。當擇後生可任者。報聖恩耳。振喜而退。榮曰。彼厭吾輩矣。及此時進一二賢者。同心輔政。尙可爲也。士奇以爲然。翌日。列愉鼐及侍講學士苗衷。侍講高穀。四人名以進。愉鼐遂先被擢用。

夏六月。度僧道二萬餘人。○秋七月。遣侍郎何文淵等。分

行天下修荒政。

從楊士奇請也。時太皇太后專以養民爲務。每四方水旱。賑濟動億萬計。蠲免災糧。或數百萬石。閭閻安樂。雖災不爲害。迨王振用事。悉反初政。惟蠲租賑荒。尚仍之不改云。

少師謹身殿大學士楊榮卒。

榮疏闓果毅。歷事四朝。謀而能斷。成祖初與解縉等七人同入閣。榮最少。警敏。一日寧夏報被圍。成祖示以奏。榮曰。寧夏城堅。人皆習戰。奏上已十餘日。圍解矣。夜半奏至。圍果解。成祖與諸大臣議事未決。或至發怒。榮至。輒霽威。事亦隨決。李時勉夏原吉皆以榮言得無死。卒謚文敏。

冬十一月。妖僧楊行祥伏誅。

廣西僧楊行祥僞稱建文帝。械送京師。下詔獄。瘐死。

辛酉

六年春正月朔。欽天監奏日食不應。

禮官請表賀。不許。

以蔣貴爲平蠻將軍。王驥總督軍務。討麓川蠻。破之。

洪武中。思倫發內附。授麓川宣慰司使。已而分其地爲孟養。木邦。孟定。三府。而以潞江。干崖。大侯。灣甸。四長官司隷焉。思倫發死。其子思任發黠桀喜兵。會緬甸作亂。遂乘釁據麓川。掠旁近地。攻陷騰衝。屢詔撫諭。不服。四年夏。命方政會沐晟。沐昂。討之。政至上江。全軍俱沒。晟懼罪暴卒。勑昂代總其軍。卒無功。昂請發兵分道進。并圖山川險易以聞。侍郎何文淵。侍講劉球。皆言不可。而王振欲示威四夷。遂命貴等會諸道兵十五萬討之。至冬。擣賊巢。破其象陣。斬馘萬計。思任發攜二子走孟養。驥留兵守之而還。進貴爵定西侯。封驥靖遠伯。

三月。下巡撫侍郎于謙於獄。既而釋之。

謙巡撫山西河南十二年。威惠大行。每入京。無私謁。王振啣之。謙以在外久。乞名還。舉叅政王來。孫原貞。自代。右通政李錫阿振指。劾謙以久任不遷。怨望。擅舉人自代。會謙來朝。遂下法司論死。繫獄三月。得釋。左遷大理少卿。山西河南吏民。伏闕上書。請留謙者以千數。乃命復原官。

夏五月。太白經天。○遣使錄四。○秋九月。奉天華葢謹身

三殿。乾清坤寧二宮成。

永樂中。宮闕未備。三殿成而復災。以奉天門爲正朝。至是宮殿成。宴百官。

冬十月。進蘇州知府况鍾吉安知府陳本深秩正三品。

鍾本深。治行爲天下最。秩滿九載當遷。部民乞留。詔予正三品。仍視府事。及二人卒。郡人立祠祀之。

七年。夏四月。直隸河南蝗。○五月。立皇后錢氏。○六月。遣戶部侍郎焦宏備倭。

倭屢入寇。命宏整飭浙江備倭事。兼理蘇松福建。

冬十月。太皇太后張氏崩。○十一月。瓦剌遣使入貢。

故事。瓦剌使止三十餘人。其後利朝廷賞賚。所遣動以千計。大同供應費。至三十餘萬。巡撫盧睿。戶部侍郎劉中敷等。俱以供饋有缺。至下獄。是年春。帝亦以貢使太多。限三百人入關。其秋。至大同者。復二千餘人。旬日又百餘人。帝悉納之。使人以馬易弓。藏於衣篋。不可勝計。巡撫羅亨信。請於居庸關詰檢之。帝不許。鎮守太監郭

癸亥

敬。歲造箭鏃數十甕。遣其使。帝亦不問。

十二月。薨誠孝皇后。

八年。春正月。以王直爲吏部尚書。

直子爲南京國子監博士。考滿至京。選司欲改北學以侍直。直曰。是亂法自我始矣。固止之。

夏五月。復遣王驥蔣貴征麓川蠻。

思任發之走孟養也。詔能禽獲者。卽以麓川地與之。未幾。緬人禽思任發。挾以求地。而其子思機發方據麓川。乃命驥等合兵討之。大軍逼緬。緬人以樓船來覘官軍。而潛以他舟載任發遁。驥趨者藍。搗思機發巢。機發亦遁去。俘其妻子部衆。立隴川宣慰司而還。後二年。緬人始以思任發來獻。總兵官沐昂斬之。函首送京師。

雷震奉天殿。○六月。太監王振殺翰林院侍講劉球。

球應詔言事曰。自古帝王。政自己出。則權不下移。太祖太宗。日視三朝。進大臣於便殿。裁決庶政。陛下臨御。今已九年。願守二聖之成規。復親決之故事。古之擇大臣者。必詢諸左右大夫國人。及其有犯。雖至大辟。亦不加

刑。第賜之死。今用大臣。未嘗皆出公論。及有小失。輒桎梏箠楚之。未幾又復其職。甚非所以敬大臣也。今之太常。卽古之秩宗。今卿貳皆缺。宜選習禮儒臣。使領其職古者人君不親刑獄。悉付理官。邇者法司所上。多奉勅增減。法司不能執奏。或先觀望以為輕重。民以多冤。至運磚納米。尤非古法。且使貪者幸免。廉者蒙辜。宜皆停罷。京師營作。已五六年。日不煩民而役軍。軍獨非國家赤子乎。今營築多完。宜罷工以蘇人力。麓川連年用兵。死者十七八。軍資爵賞。不可勝計。今又遣將遠征緬甸。責獻思任發。假使得寇以歸。不過獻諸廷梟諸市而已。然彼挾以為功。必求與木邦分地。不與則致怨。與之則兩夷坐大。是滅一麓川。生二麓川也。設有蹉跌。兵爭無已。死者必多。邇北貢使日增。包藏禍心。誠所難測。宜分遣給事御史。督視官軍。及時訓練。毋使借工各廠服役私家。仍公武舉之選。以求良將。定召募之法。以求武勇廣屯田。公鹽法。以厚蓄儲。庶武備無缺。而外患有防。疏入。下廷議。惟從其擇太常寺官一事。欽天監正彭德清倚振為奸。公卿多趨謁。球絕不與通。德清恨甚。遂摘疏中攬權語。激振怒。下球錦衣衛獄。囑馬順殺球。順深夜攜一小校。持刀至球所。球方臥。起立。大呼太祖太宗。校前斷其首。血流被地。體猶植立。支解之。瘞獄戶下。

下大理寺少卿薛瑄於獄。既而釋之。

瑄有學行。人稱為薛夫子。初為山東提學僉事。王振問楊士奇。吾鄉有可為京卿者乎。士奇以瑄對。召為大理少卿。瑄至。士奇使謁振。瑄曰。拜爵公朝。謝恩私室。吾不為也。一日會議東閣。公卿見振皆趨拜。瑄獨屹立。振趨揖之。自是啣瑄。會指揮某死。振從子山欲强娶其妾。誣指揮妻毒殺夫。處極刑。瑄辨其寃。三却之。都御史王文承振指。劾瑄受賄故出人罪。下獄論死。將行刑。振蒼頭忽泣於爨下。問故。曰。聞薛夫子將刑也。振感動。會兵部侍郎王偉亦申救。乃免。

秋七月。枷祭酒李時勉於國子監門。三日釋之。

時勉與南祭酒陳宗敬。並有學行。時稱南陳北李。王振詣國子監。時勉不為屈。振廉其過。無所得。時勉嘗芟彝倫堂樹旁枝。遂坐以擅伐官樹。枷於署門。監生石大用。李貴等。三千餘人。上疏救。不納。會昌侯孫忠。太后父也。忠生日。太后使人賜其家。忠言今歲生辰殊不樂。以公卿皆集。獨李先生荷校不至耳。太后言於帝。帝始知而釋之。

冬十一月。宣宗廢后胡氏卒。

初張太后閔后賢而見廢。召居清寧宮。善遇之。太后崩。后痛哭。踰年亦殂。用嬪御禮葬金山。

甲子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七

起甲子明英宗正統九年盡丙子明景帝景泰七年凡十三年

九年春正月遣成國公朱勇等擊兀良哈敗之

兀良哈數寇邊詔發兵四萬擊之朱勇出喜峰口都督馬亮出劉家口與安伯徐亨出界嶺口都督陳懷出古北口踰灤江渡柳河破福餘於全寧復破泰寧朶顏於虎頭山三衛大困其後邊將復屢擊敗之三衛益怨遂導尨刺入寇

三月帝視國子監

以新作國子監成也

少師華蓋殿大學士楊士奇卒

士奇公正持大體雅善知人好推轂寒士卒年八十諡文貞

夏四月以翰林學士陳循入內閣預機務○秋閏七月復

開福建浙江銀場。

帝初卽位。詔封坑冶。福建叅政宋彰。浙江叅政俞士悅以礦盜日熾。言開銀場。則利歸於上。而盜無所容。浙江按察使軒輗。力持不可。乃止。至是礦盜葉宗留。陳湖鑑等。殺福建叅議竺淵。中官及言利諸臣。爭請開礦。乃命戸部侍郎王質經理之。定歲課。福建銀二萬餘。浙江四萬餘。而官屬供億費較課銀尙過之。自是民困而盜益衆。

八月。勅諸將嚴邊備。

也先兇狡桀驁。北部皆服屬。惟兀良哈未附。也先屢擊破之。又結婚沙州赤斤諸衛。劫制哈密。巡視陝西都御史陳鎰以聞。帝勅諸將嚴爲備。

冬十月朔。日食。○戍御史李儼於鐵嶺衛。

儼在光祿寺監收祭物。王振過之。怒其應對不跪。下錦衣衛獄。謫戍之。時振以義子馬順。掌鎭撫司。官無大小。悉送順拷訊。戕害甚衆。順大通賄賂。廷臣莫敢言者。

十年。春二月。京師地震。○夏四月朔。日食。○命舉州縣官治行卓異者。

擢知縣楊瓚。王懋等。爲知府。瓚言民間子弟。可造者衆。請增廣生員。毋限額。禮部採瓚言。考取附學。天下學校之有附學生。自瓚始。

秋七月。下霸州知州張需於獄。戍之。

需見民遊食者多。每里置簿。列男女大小口數。計其耕桑樹畜。爲設方畧。暇則躬自巡視。有不如教者罰之。民皆勤力。州以饒富。有中官牧馬擾民者。需笞其校卒。中官譖於王振。執下錦衣衛獄。箠楚幾死。詔戍邊。

冬十月。以兵部侍郎苗衷。工部侍郎高穀。入內閣。預機務。

十一年。春正月。異氣見奉天華蓋二殿。○夏六月。京師地震有聲。○秋七月。增市稅。

先是以于謙言。天下稅課司局。課鈔不及三萬貫者。悉罷之。領其稅於有司。上下稱便。至是戶部尚書王佐。請

增稅課。罷彰義門官房。收商稅課鈔。天下稅課司一萬五千貫以上者。俱請復設。征榷漸繁。

少保武英殿大學士楊溥卒。

溥質直廉靜。有雅操。自楊榮楊士奇卒。在閣者皆後進。望輕。溥孤立。王振遂用事。及是卒。謚文定。

冬十二月。大雨震電。

十二年。春三月。徙沙州衛於山東。

初成祖置哈密。沙州。罕東。赤斤。四衛於嘉峪關外。屏蔽西陲。至是沙州都督喃哥。兄弟乖爭。部衆携貳。喃哥請入居肅州。已而意中變。甘肅總兵官任禮。乘其饑窘。以兵迫收之。帝命分處其衆於山東。自是沙州地爲罕東所併。諸衛亦漸不能自立。肅州遂多事。

秋八月朔。日食。○九月。馬愉卒。○冬十一月。以宋彰爲福建左布政使。

彰。交阯人。爲福建叅政。與都指揮僉事鄧安。進表至京。以萬金饋王振。又囑安具疏薦之。遂遷布政使。抵任後。

百計侵漁。民不堪命。

十三年。春二月。以宋儒楊時從祀孔廟。○三月。復遣王驥征麓川蠻。

思機發竊據孟養地。屢遣使入貢謝罪。中外咸願罷兵。王振意終未慊。要令躬入謝。不至。於是復命驥總督軍務。宮聚為平蠻將軍。統兵十五萬討之。明年春。渡金沙江。至鬼哭山。破其十餘柵。而思機發終脫去。官軍踰孟養。至孟那海。地在金沙江西。去麓川千餘里。驥慮大軍遠涉。餽餉不繼。急謀引還。時思機發弟思陸復據孟養。驥度賊終不可滅。乃立石表金沙江上。與思陸約誓曰。石爛江枯。爾乃得渡。遂旋師。議者咎驥等三征麓川。以一隅騷動天下。會川衛訓導詹英劾驥掩殺冒功。王振左右之。得不問。

夏五月。禁用銅錢。

洪武中。鈔一貫折錢千。至是止折錢三文。帝從御史蔡愈濟言。詔交易用錢者。以阻鈔論。追一萬貫。全家戍邊。至天順中。乃弛其禁。

秋七月。河決河南。

一自新鄉漫曹濮。抵壽張沙灣。壞運道。東入海。一自滎澤。經祥符陳留。歷睢亳。至懷遠界。入淮。淹地二千餘里。壞城垣廬舍。溺死男婦。不可勝計。

京師蝗。○罷保舉。

宣德朝。保舉得人最盛。後漸奔競。教諭傳璿給事中余忭。御史涂謙。屢以爲言。遂罷之。

八月。沙縣盜鄧茂七作亂。遣御史丁瑄捕斬之。

茂七。江西人。亡命入福建。聚衆爲亂。會宋彰爲虐。從賊者益衆。遂大剽掠。攻沙縣。尤溪。圍延平。全閩震動。帝遣瑄。及都督劉聚。僉都御史張楷。率軍進勦。未克。復命寧陽侯陳懋等。爲將軍。刑部尚書金濂。叅軍務。往討。比至瑄已大破賊。茂七死。衆復擁茂七兄子。拒官軍。濂以計破禽之。會瓦剌構難。召懋等還。明年春。瑄陰致賊黨爲閒諜。誘賊來攻。伏兵奮擊。指揮劉福追斬之。至景泰初。餘黨始平。

冬十月。幸大興隆寺。

王振佞佛。請帝歲一度僧。修大興隆寺。役軍民萬人。糜帑數十萬。既成。延崇國寺僧主之。帝親傳法。稱弟子。

十四年。春正月。太白晝見。○夏五月。命太監金英同法司錄囚。○以翰林院侍讀學士張益入內閣。預機務。○六月。旱。○熒惑入南斗。○謹身等殿災。

是夜大風雨。明日殿基生荊棘。高二尺。詔修省。大赦。

秋七月。瓦剌分道入寇。

初也先索中國財物。無不許。使來增至三千人。復虛張其數。以冒廩餼。禮部覈實予之。所請又僅得五之一。也先大恚。遂誘挾諸部。分道大舉入寇。脫脫不花以兀良哈寇遼東。阿剌知院寇宣府。圍赤城。別將寇甘肅。也先從大同入。至貓兒莊。叅將吳浩戰死。西寧侯宋瑛。武進伯朱冕。與也先戰於陽和。俱敗歿。監軍太監郭敬伏草中得免。諸邊守將皆逃匿。

帝親征。命郕王祁鈺居守。

邊報日數十至。王振勸帝親征。兵部尚書鄺埜侍郎于謙。力言六師不宜輕出。王直率百官再三諫。俱不聽。遂發京師。振及英國公張輔。尚書侍郎以下。官軍私屬五十餘萬人。倉卒就道。軍中常夜驚。出居庸關。至宣府。風雨大至。邊報益急。羣臣交章請留。振益虓怒。大將朱勇膝行聽命。尚書王佐鄺埜忤振意。跪草中。至暮不得請。欽天監正彭德清告振曰。象緯示儆。再前恐危乘輿。振曰。倘有此。亦天命也。學士曹鼐曰。臣子不足惜。主上係宗社安危。豈可輕進。振終不聽。

至陽和。伏屍滿野。衆益危懼。

八月。帝至大同。詔班師。次土木。師潰。也先以帝北去。

帝至大同。王振尚欲北行。郭敬密止之。始班師。振初議從紫荊關。由蔚州邀帝幸其家。旣恐蹂其鄉禾。復改道宣府。鄺埜再上章。請疾驅入關。嚴兵爲殿。不報。又詣行殿申請。振怒曰。腐儒安知兵事。再言必死。叱左右掖出之。及發宣府。也先兵襲軍後。恭順侯吳克忠及其弟都督克勤禦之。力戰死。後軍潰散畧盡。成國公朱勇。永順伯薛綬。帥師四萬往援。全軍俱覆。次日至土木。日未晡。去懷來僅二十里。衆欲入保城中。振輜重未至。留待之。卽駐營土木。掘井二丈餘。不得水。人馬饑渴。虜分道自旁近口入。都指揮郭懋拒戰終夜。敵益增。明日圍御營。

不得發。也先遣使請和。帝詔曹鼐草敕許之。虜佯退。振遽令移營。回旋間。行列已亂。虜大呼。四面蹂躪入。衆裸袒蹈藉死。帝與親軍突圍不得出。下馬據地坐。敵擁之去。中官喜寧從。振等皆死。官軍死傷者數十萬。英國公張輔。泰寧侯陳瀛。駙馬都尉井源。都督梁成。王貴。尚書王佐。鄺埜。侍郎曹鼐學士張益等五十餘人皆死。帝既入敵營。敵以校尉袁彬來侍。也先擁帝至宣府。傳諭楊洪。羅亨信。開門出迎。城上人對曰。所守者陛下城池。日暮不敢奉詔。乃復擁帝至大同。索金幣。都督郭登謀奪駕入城。不果。也先遂擁帝北行。

皇太后命郕王監國。立皇子見深爲皇太子。

時京師疲卒羸馬。不滿十萬。人心洶洶。羣臣聚哭於朝。議戰守。侍讀徐珵請南遷。于謙曰。欲遷者可斬。京師天下根本。一動則大事去矣。請速召勤王兵。誓以死守。學士陳循。尚書胡濙。力贊之。守議遂定。太后命郕王總百官。徵兩畿。山東。河南。江北。軍入衛。分遣大臣撫安軍民。

以于謙爲兵部尚書。

謙上言。京營兵械且盡。宜亟遣官募義勇。繕兵甲。修戰具。分兵九門。列營郭外。徙附郭居民入城。通州倉糧。令

官軍自詣關支。毋棄以資敵。文臣如軒輗。武臣如石亨。楊洪。柳溥。皆宜倚任。至軍旅之事。臣請以身當之。王深納焉。

籍王振家。夷其族。

郕王攝朝。諸臣請族誅王振。振黨馬順。叱羣臣退。於是給事中王竑。廷擊順。衆隨之。手捶順死。朝班大亂。衛卒聲洶洶。王懼欲起。于謙直前掖王止。請王宣諭百官。允其請。衆乃定。尋執王山至。令縛赴都市。磔之。振族無少長皆斬。籍其家。得金銀六十餘庫。玉盤百。珊瑚高六七尺者五十株。他珍玩無算。時山西巡撫朱鑑。山東布政使裴綸。並請罷監軍。及鎮守中官。不報。

召前大理寺少卿薛瑄。○以翰林院修撰商輅。彭時。入內閣。預機務。

以陳循高穀舉也。彭時以繼母喪。乞終制。不許。

九月。皇太后命郕王即位。赦。

廷臣合辭請太后曰。車駕北狩。皇太子幼沖。古云。國有長君。社稷之福。請定大計。以安宗社。太后允之。王驚讓再三。羣臣固請。會都指揮岳謙使瓦剌還。口傳帝旨。以王長且賢。令繼統以奉祭祀。王始受命。以明年爲景泰元年。

遙尊帝爲太上皇帝。○減浙江福建銀場課。○以郭登爲總兵官。鎭大同。

時大同壁壘蕭條。城門晝閉。登慷慨奮厲。修城堞。繕器械。拊循士卒。弔死問傷。親爲裹創傅藥。曰。吾誓與此城存亡。不令諸君獨死也。登初至。士卒堪戰者纔數百。馬百餘匹。不數年。馬至萬五千。精卒數萬。大同兵遂爲天下最。

南海盜黃蕭養作亂。討平之。

蕭養以行刦繫獄。夜破械出。刦軍器局爲亂。集衆至萬人。進圍廣州。總兵張安敗死。指揮僉事王清被殺。圍三月不解。鄉民避賊至城者。皆不納。歸則盡爲賊殺。從賊者益衆。帝遣僉都御史楊信民討之。信民至。開城門。發

倉廩。獎勸士卒。招降脅從者數萬人。蕭養尅期請降。會信民卒。乃止。明年四月。都督董興討定之。

冬十月。以于謙提督各營軍馬。○也先入紫荆關。

九月中。瓦剌入紫荆關。寇易州淶水。僉事左能棄關走。敵從容開關去。至是也先弟大同王等復入關。僉事韓青。提督副都御史孫祥。戰死。詔宣府遼東總兵官。及山東。河南。山西。陝西。巡撫。皆入援。

也先犯京師。于謙統諸將擊却之。

也先長驅至京師。次蘆溝。以上皇至土城。叛閹喜寧。嗾也先。邀大臣迎駕。索金帛萬萬計。廷臣欲議和。謙力持不可。敵窺德勝門。謙令石亨設伏誘敵。敵以萬騎來薄。伏兵起擊之。也先弟孛羅。平章卯那孩。中礮死。寇轉戰至彰義門。都督高禮毛福壽等。擊却之。還至土城。居民升屋呼號。投磚石擊敵。囂聲動地。也先初輕中國。既至。相持五日。戰不利。意稍沮。又聞勤王兵且至。遂擁上皇由良鄉西去。大掠所過州縣。出紫荆關。帝以石亨于謙功大。進亨武清侯。加謙少保。命昌平伯楊洪。充總兵官。勦畿內餘寇。

瓦剌脫脫不花遣使入貢。

時瓦剌君臣鼎立。也先專國。兵最多。脫脫不花。雖爲可汗。兵較少。阿剌知院兵又少。三人外親內疎。其合衆南犯。利多歸也先。而害則均受。至是可汗遣使來貢。帝從胡濙王直等議。厚賞賜以間之。

十一月。修沿邊關隘。○以左都督朱謙鎭宣府。僉都御史王竑鎭居庸關。

于謙言。宣府。京師之藩籬。居庸京師之門戶。乞遣重臣鎭守。乃以謙鎭宣府。紀廣。楊俊。輔之。竑及夏忠。魯瑄。守居庸關。

十二月。尊皇太后爲上聖皇太后。尊賢妃吳氏爲皇太后。立皇后汪氏。○也先犯寧夏。

喜寧勸也先西犯寧夏。掠苑馬。直趨江表。居上皇南京。袁彬謂上皇曰。天寒道遠。陛下又不能騎。徒取凍餒。且至彼而諸將不納。奈何。也先聞之怒。欲殺彬。上皇力解乃止。也先遂自寇寧夏。掠人畜。期月始退。仍留數千人於河套。時入寧夏爲寇。

景皇帝景泰元年。春正月朔。罷朝賀。

以上皇在瓦剌也。

始令輸納者給冠帶。

戶部議令軍民輸納者給冠帶。官吏罪廢者輸草於邊。得復職。帝用給事中翟敬議。祗給冠帶。其後監生郭佑上言。農工商賈。不較賢愚。惟財是授。驕親戚。誇鄉里。長非分之邪心。賍汚吏罷退爲民。欲掩閭黨之恥。納粟納草。冠帶還鄉。前以貪貨去職。今以輸貨得官。何以禁貪殘。重名爵。况天下一統。藏富在民。未至大不得已。而舉措如此。是適以空乏啟戎心也。章下廷議。格不行。

郭登敗瓦剌於栲栳山。

寇入大同。至沙窩。登奮擊破之。追奔四十餘里。至栲栳山。自土木敗後。邊將無敢與寇戰。登以八百騎。破寇數千。軍氣一振。捷聞。封定襄伯。後寇數至。登屢擊却之。

二月。帝耕耤田。○遣武清侯石亨。都指揮同知楊能。巡邊。

帝用于謙議。遣石亨率京軍三萬。巡大同。楊能統京軍一萬五千。巡宣府。未幾。大同叅將許貴奏言。也先請和。下兵部議。于謙言。我與也先。不共戴天。理不可和。萬一和而彼肆無厭之求。從之則坐困。不從則速變。貴居邊疆重任。恇怯如此。法當誅。自是邊將無敢言和者。

三月。瓦剌復分道入寇。

陽和。大同。偏頭關。野狐嶺。萬全衞皆被寇。時邊將禦敵。互有殺傷。惟寧夏。慶陽。朔州。被殺掠甚衆。

錄土木死事諸臣後。○夏四月。旱。○五月。總督侍郎侯璡破貴州蠻。

時羣蠻西至龍里。東至沅州。北至武岡。南至播州。不下二十萬。平越被圍已一年。城中食盡。掘草根煮弩革食之。巡按御史黃鎬。置疏竹筒中。募土人乞援於朝。命保定伯梁珤。都督方瑛。會湖廣總督侯璡。率師進討。珤未至。璡檄諸將合兵勦之。破八十餘寨。平越圍解。已復與方瑛等破二百餘寨。明年春。蠻衆縛其酋以降。

朱謙敗瓦剌兵於宣府。

瓦剌二千騎屯賈家營。謙與叅將紀廣等。力戰却之。封謙撫寧伯。也先擾宣府大同。意二城可旦夕下。而謙與郭登。數以羸師挫其勁騎。也先由是氣沮。

秋七月。也先遣使請和。遣右都御史楊善等報之。

也先挾上皇要索。皆以喜寧為謀主。于謙密令大同守將擒寧戮之。又因謙用間。也先始有意歸上皇。遣使通欵。至是見中國無釁。滋欲和。使者頻至。王直等議遣使奉迎。帝不懌。曰。吾非貪此位。而卿等強樹焉。今復作紛紜何。衆不知所對。于謙從容言曰。天位已定。寧復有他顧。理當奉迎。萬一彼果懷詐。我有辭矣。帝意始釋。先後遣給事中李實。右都御史楊善等。齎書幣如瓦剌。

八月。上皇至自瓦剌。入居南宮。○赦。

楊善至瓦剌。也先問曰。兩家和好久。今奈何削我馬價予帛多剪裂。前後使人往。多不歸。又減歲賜。善曰。非削也。太師馬歲增。而不忍拒。故微損之。太師自度。價比前孰多。帛剪裂者。通事為之。即太師貢馬有劣弱。貂或敝。豈太師意耶。且使者多至三四千人。有為盜。或犯他法。故自亡去。留之何用。貢使受宴賜。朝廷核實與之。所減

乃虛數耳。也先稱善。善因言。太師再攻我。屠戮數十萬。太師部曲死傷。亦不少矣。今還上皇。和好如故。中國金幣日至。不亦美乎。也先曰。勅書何以無奉迎語。善曰。此欲成太師令名。使自為之。若載之勅書。是迫於朝命。非太師誠心也。也先大喜。遂設宴。餞上皇。上皇行。也先送數十里。遣其知院率兵衞送。而自與衆伏地羅拜慟哭去。上皇將抵居庸。帝始令禮部具奉迎儀。旋傳旨以一輿二馬。迎於居庸關。給事中劉福言禮太薄。帝曰。昨得上皇書。言迎駕宜從簡損。朕豈得違之。羣臣乃不敢言。會千戶龔遂榮。為書投高穀。言奉迎宜厚。引唐肅宗迎上皇故事。穀袖入朝。與王直等觀之。直與胡濙以書進。且言肅宗迎復禮。今日正可倣行。陛下宜躬迎安定門外。帝不從。上皇至。自東安門入。帝迎上皇居南宮。百官隨入朝謁。大赦天下。

苗衷罷。○以刑部侍郎江淵入內閣。預機務。○九月。御經筵。○冬十一月。禮部尚書胡濙請令百官賀上皇生日。不許。

未幾。濙又請明年正旦。百官朝上皇於延安門。亦不許。

二年。春正月。令軍民輸納者世襲武職。

都給事中金達疏諫。不聽。其後給事中曹凱言。近輸豆四千石以上。得授指揮。彼受祿十餘年。費已償矣。復令世襲。是以生民膏血。養無功子孫。而彼取息長無窮也。有功者必謂吾以捐軀獲此。彼輸豆亦獲此。是朝廷以我軀命。等於菽粟。其誰不解體。乞自今惟令帶俸。不得任事。文職則止原籍帶俸。帝然之。命已授者如故。未授者悉如凱言。

度僧道五萬餘人。

于謙上言。今四方多流徙之民。三邊缺戰守之士。度僧太多。恐乖本末。帝不省。

二月。遣都督僉事孫安守備獨石。

初土木之變。楊洪入援。獨石等八城俱殘毀。議者欲棄之。于謙曰。棄之則不但宣府懷來難守。京師不免動搖。乃薦安。授以方畧。率兵守之。安招士卒。修城堡。飭戰具。弔死問傷。流亡復業。八城遂完。

秋八月。南京地震。○復午朝。○冬十二月。廣通王徽煠陽

宗王徽焟謀逆。廢為庶人。

徽煠惑家人段友洪都事干利賓等言。作僞勑。分遣友洪及蒙能陳添仔等。以銀印金幣。誘諸苗為亂。陽宗王徽焟亦與通謀。友洪歸為鎮南王徽燦所執。有司以聞。帝廢徽煠徽焟為庶人。幽之京師。蒙能率苗兵二千至武岡。聞事敗。叛入廣西。稱蒙王。糾生苗三萬餘人。攻龍里新化銅鼓諸城。至七年夏。方瑛禽斬之。

立團營。

明初。京師兵隷五軍都督府。分中軍左右掖左右哨。謂之五軍營。兼馬步隊。專教陣法。已又置三千營。掌車輦旗纛扈從出入。隊皆騎。後征交阯。得火器法。置神機營隊皆步。各提督以勳臣內臣。所謂三大營也。于謙以營政久弛。兵將不相習。請選三營軍十萬。分五營團操。名曰五團營。其法五十人為隊。隊有長。百人兩隊。有領隊官。千人有把總。三千五千人有都指揮。體統相維。兵將相識。量敵多寡。以為調發。謙又請益兵五萬。增為十團營。仍各統以武臣內臣。而聽謙及石亨內臣劉永成曹吉祥節制。以選餘軍歸本營訓練。名曰老營。備居守。京軍之制一變。謙號令明審。目視指屈口奏。悉合機宜。石亨等雖大帥。進退賞罰一由謙。亨等受成而已。

以禮部侍郎王一寧。祭酒蕭鎡。入內閣預機務。○也先弒其主脫脫不花。

脫脫不花妻。也先姊也。也先欲立其姊子為太子。脫脫不花不從。也先遂殺脫脫不花。收其妻子。來獻捷。于謙上言。也先雖悔過攄誠。遣使入貢。而罪大惡極。終不可容。今其君臣自相仇殺。是天授我復仇之機。臣請統團操軍馬。分往宣府大同討賊。帝不從。

三年春二月。戶部尚書金濂有罪下獄。尋釋之。

初帝即位。詔免景泰二年田租三之一。濂檄有司。但減米麥。其銀布絲絹徵如舊。學士江淵以告。帝詰責戶部。濂言絲絹銀布。詔書未載。若概免。國計何資。言官交章劾之。遂下都察院獄。三日釋之。削太子太保。改工部。吏部尚書何文淵。言理財非濂不可。遂復還戶部。

三月。詔錦衣衛官刺事。○夏五月。帝廢故皇太子見深為沂王。立子見濟為皇太子。

初帝卽位。欲易儲。而難於發。遲回久之。太監王誠。舒良為帝謀。先賜陳循。高穀。百金。江淵。王一寧。蕭鎡。商輅。半之。以緘其口。然猶未發也。會廣西土官黃玹。以私怨戕其弟思明知府瓛。滅其家。玹懼罪。遣使走京師上疏。請帝密定大計。易建東宮。以一中外之心。絕覬覦之望。帝下廷臣會議。相顧莫敢言。司禮太監興安厲聲曰。此事不可已。卽以爲不可。勿署名。無持兩端。羣臣皆唯唯署議。奏上。報可。卽日簡置東宮官。廢故太子爲沂王。立見濟爲太子。大赦天下。

詔百官朔望朝太子。

廢皇后汪氏。立妃杭氏爲皇后。

帝初欲易太子。獨汪后不可。帝不從。后以太子杭妃所生。遂讓焉。

官顏孟二氏子孫各一人。○六月。建大隆福寺。

時太監興安用事。佞佛甚於王振。請帝建大隆福寺。費數十萬。踰年始成。帝剋期臨幸。鹽運判官楊浩諫止之。

秋七月。殺內使王瑤。

御用監阮浪。侍上皇於南宮。上皇賜浪金袋刀各一。浪以與瑤。錦衣指揮盧忠見之。醉瑤酒而竊之。上變。言浪

傳上皇命。以袋刀結瑤。圖復位。帝震怒。下浪瑤詔獄。窮治之。忠笠於術者同寅。寅以大義折之。且曰。此大凶兆。死不足贖。忠懼。佯狂以冀免。商輅及中官王誠言於帝曰。忠病風。無足信。不宜聽妄言。傷大倫。帝意少解。乃並下忠獄。坐以他罪。謫廣西立功。殺瑤。錮浪於獄。事得不竟。

八月。王一寧卒。○九月。江淵以母喪起復。

初侍讀學士倪謙。遭喪。淵薦謙爲講官。謙遂奪哀。至是御史周文言。淵引謙。正爲今日地。帝以事既處分。不問。詔自今。羣臣遭喪毋濫保。

冬十月。以左都御史王文。入內閣預機務。

時閣中已有五人。陳循最寵任。高穀與循不相能。以文彊悍。欲引文自助。乃請增閣員。循舉其鄉人蕭維禎。穀舉文。文得中官王誠助。遂入閣。二品大臣入閣自文始。文既居政府。反與循比。而不附穀。

十一月朔。日食。○于謙請解總督軍務。不許。

帝知謙深。所論奏無不從。謙亦每事抒忠。盡言無隱。由是不任職者皆怨。諸言官相繼彈劾。帝破衆議用之。謙

癸酉

性剛。遇事有不如意。輒拊膺嘆曰。此一腔熱血。竟洒何地。石亨與謙共事。亨縱恣。謙每裁抑之。亨大恚。疏辭總兵官。不許。謙上言。祖宗朝。本無總督。邇因邊事棘。命臣兼領。今賊情未定。任將宜專。臣見石亨累奏辭職。以有臣爲之軒輊也。豈可以臣之駑鈍。使亨不得行其志。乞解臣總督軍務。俾亨專任其事。帝不許。○自上皇還京後。瓦剌歲來貢。上皇所亦別有獻。於是帝意欲絶瓦剌。不復報使。也先數以爲請。王直。金濂。胡濙等。相繼言。絶之且啓釁。帝下兵部議。謙曰。臣職司馬。知戰而已。行人事非所聞。乃止。

遣使撫輯畿內。山東。山西。河南流民。

河南流民復業者。計口給食五年。

畿內。山東。山西。逃民。復賦役五年。

四年。夏四月。始令生員納粟爲國子生。

開封教授黃鑾上言。納粟拜官。衰世有之。然未聞納粟貢士者也。今以浮薄不教之子。納粟進身。不數年。寄以民社。是猶驅狼虎以牧羣羊。欲其不恣啖噬。得乎。章下戶部議。不從。尋以胡濙言罷之。時戶部以邊儲不足。請令罷退官非贓罪者。輸米二十石。給誥勅。都給事中劉煒言。考退之官。多有罷軟酷虐。荒溺酒色。廉恥不立者。

非止贓罪已也。賜之誥勅。以何爲辭。若但褒其納粟。則是朝廷誥勅。止直米二十石。何以示天下後世。此由戶部尚書金濂不識大體。有此謬舉。帝爲立已之。

冬十月。以徐有貞爲左僉都御史。治沙灣河。

有貞初名珵。以議南遷。爲帝所鄙。大臣累薦不用。遂更名有貞。時河決沙灣已七年。前後治者皆無功。廷議推有貞。乃擢左僉都御史治之。有貞至張秋。相度水勢。條上三策。一置水門。一開支河。一濬運河。議既定。乃治渠。起張秋金隄。引而西。凡數百里。經澶淵以接河沁。內倚古金隄以爲固。外恃梁山泊以爲泄。河流之旁出者。築九堰障之。閱五百五十日而工成。賜渠名廣濟。自是河水北出濟漕。阿鄄曹濮間。田出沮洳者百數十萬頃。乃濬漕渠。由沙灣北至臨清。南抵濟寧。復建八閘於東昌。以平水道。山東河患少息。

十一月。皇太子見濟卒。

五年。春三月。命王文巡視江淮水災。

初蘇松常鎭四府。每糧四石。折白金一兩。民以爲便。後戶部復徵米。令輸淮徐。凡二百餘萬石。率三石而致一

石。民多破家。文以便宜停之。

減國子生額。

監生二千餘人。俱仰給官廩。以戸部侍郎孟鑑言。留年深者千餘人。餘放歸。

夏四月朔。日食。○秋八月。令兩京市稅輸鈔。

時鈔法不行。令兩京市肆園場稅悉輸鈔。按月征之。商民以爲病。或閉戸不敢市易。拔園蔬。伐果木。以避之。給事中陳嘉猷言。兩京。根本重地。軍民尤宜加恤。豈可當歲歉之時。興擾民之政。縱使鈔法通。而民已不聊生矣。詔蔬果等暫免納鈔。

冬十月。也先爲阿剌所殺。

也先既弒脫脫不花。自立爲田盛可汗。阿剌求爲太師。不許。且殺其二子。阿剌怒。率衆攻也先。殺之。未幾。韃靼部孛來。復殺阿剌。奪也先母妻。并其玉璽。求脫脫不花子麻兒立之。號小王子。自是孛來與其屬毛里孩等。皆雄視部中。韃靼勢復熾。

六年。春正月。雨木氷。○錄囚。

時中外繫囚。有至十餘年者。帝以災變。詔法司審錄冤獄。得減免者甚衆。

夏四月朔。日食。○韃靼遣使入貢。○五月。帝禱雨南郊。○閏月。兩畿湖廣水。○秋七月。太白晝見。

帝即位後。太白常晝見。至是御史倪敬以災異頻仍。請罷齋僧。輟遊宴。止興作。疏入。報聞。未幾。都御史蕭維禎考察。黜敬爲典史。

八月。謫大理寺少卿廖莊爲驛丞。杖殺御史鍾同。錮禮部郎中章綸於獄。

前年五月。同請復立沂王爲太子。帝不懌。越數日。綸亦疏言。上皇君臨天下。十有四年。天下之父也。陛下親受冊封。上皇之臣也。請於朔望令節。一詣南宮。率羣臣朝見延安門。以展友于之情。又言。宜復皇后於中宮。正天下之母儀。復舊皇儲於東宮。定天下之大本。帝震怒。執綸與同並下詔獄。至是廖莊復以言沂王事。廷杖降謫。

丙子

左右言事由同倡。帝乃封巨梃。就獄中杖殺之。綸長繫。英宗復辟後。始釋綸。以爲禮部侍郎。莊亦復官。

七年春二月。皇后杭氏崩。○三月。天鼓鳴。○夏四月。彗星見。○五月。以宋儒周敦頤程頤朱熹後裔世襲五經博士。○六月。葬肅孝皇后。○兩畿山東河南饑。○秋七月。以工人蒯祥陸祥爲工部侍郎。

蒯祥以木工。陸祥以石工。俱累擢太僕寺少卿。至侍郎。仍督工匠。時稱爲匠官。

冬十二月。帝有疾。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七

丁丑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八

起丁丑明英宗天順元年盡庚寅明憲宗成化六年凡十四年

八年。英宗睿皇帝天順元年。春正月。武清侯石亨右都御史徐有貞等以兵迎上皇於南宮遂復位。以有貞入內閣預機務。下少保兵部尚書于謙於獄。

初帝不豫。廷臣請立太子。不報。至是將南郊。帝輿疾宿齋宮。名石亨令攝祀事。亨見帝病甚。退與都督張軏張軏左都御史楊善太監曹吉祥謀。立太子。不如復上皇可邀功賞。軏吉祥然之。以告太常卿許彬。彬曰。此不世功也。彬老矣。無能為也。盍圖之徐元玉。元玉。有貞字也。亨即夜至有貞家。有貞大喜曰。須令南城知此意。軏曰。已陰達之矣。辛巳夜。諸人復會有貞所。有貞升屋步乾象。亟下曰。時至矣。不可失。時方有邊警。有貞令軏以備非常為名。納兵長安門外。亨掌門鑰。夜四鼓。啟門納之。遂薄南宮城。毀垣壞門入見上皇於燭下。上皇問故。衆俯伏請登位。乃呼進輦。兵士惶遽不能舉。有貞等助挽以行。上皇顧問諸人姓名。至東華門。門者拒弗納。上皇

日朕太上皇帝也遂入至奉天門陞座時百官以帝將
視朝咸待漏闕下忽聞南城呼譟震地咸失色須臾鳴
鐘鼓有貞出號於衆曰太上皇帝復位矣趣入賀百官
震駭入謁上皇曰卿等以景泰皇帝有疾迎朕復位其
各任事如故羣臣呼萬歲遂命有貞以右都御史兼學
士入內閣預機務命陳循與有貞草詔諭羣臣日中御
奉天殿即位于謙甫聽宣諭畢即班內執之與
大學士王文太監王誠舒良張永王勤同下獄

以許彬薛瑄爲禮部侍郎入內閣預機務

彬以石亨薦瑄
楊善所薦也

改元大赦

詔改景泰八年爲天順元年大赦天下論奪門功封石
亨忠國公張軏太平侯輗文安伯楊善興濟伯進徐有
貞兵部尚書于太監曹吉祥等錦衣衛世職有貞意未
慊數請於亨曰願得冠側注從兄後亨入言之尋封武
功伯

殺于謙王文籍其家戍陳循江淵於鐵嶺衛斥蕭鎡商輅

爲民。

初帝自瓦剌還。廷臣議奉迎禮。文厲聲曰。公等謂上皇果還耶。也先不索金帛土地。而遽送駕來耶。衆素畏文。不決而罷。及易儲議起。文率先承命。至是蕭維禎定讞。坐以謀逆。處極刑。文力辨。謙笑曰。亨等意如此。辨何益。奏上。帝猶豫未忍。曰。于謙實有功。有貞曰。不殺謙。此舉爲無名。乃磔謙等。家屬戍邊。榜其罪示天下。自也先之變。謙誓不與俱生。常留宿直廬。不還私第。景帝聞其服用過薄。詔上方製賜。及籍沒。家無餘貲。獨正室鐍鑰甚固。啟視皆賜物也。死之日。陰霾四翳。天下冤之。

二月。廢景泰帝仍爲郕王。遷之西內。

以太后制廢之。皇太后吳氏。復號宣廟賢妃。削肅孝皇后杭氏位號。改稱懷獻太子爲懷獻世子。欽天監監正湯序。請革除景泰年號。帝不從。

高穀罷。○以吏部侍郎李賢入內閣。預機務。○郕王薨。

謚曰戾。毀所營壽陵。葬金山。與殀殤諸王公主墳相屬。妃唐氏等俱殉葬。并欲令汪妃殉。李賢言不可。乃止。

三月復立沂王見深爲皇太子。○夏四月直隸山東饑。

遣侍郎周瑄。黃仕儁。僉都御史林聰賑之。聰屢請發帑。帝召徐有貞李賢議。有貞曰。發帑賑濟。徒爲里書乾沒耳。賢曰。有弊勝於無賑。帝卒從賢議。時方遣使通西域。忠義前衛吏張昭上疏曰。畿輔山東。仍歲災歉。小民鬻賣子女。無有售者。轉死溝壑。卽成市變。望陛下用和番之費。遣使急賑。庶猶可救。報聞。

六月下徐有貞於獄。尋竄金齒。貶李賢爲參政。

有貞爲曹石所引用。既得志。則思自異。窺帝意厭二人。乃稍稍裁抑之。亨吉祥不能平。數毀有貞於帝。帝方寵有貞。嘗屏人與語。亨吉祥令小監竊聽。故洩之於帝。帝驚問。輒對曰。受之有貞。帝由是疑有貞漏洩。未幾。御史張鵬等欲糾亨他罪。未上。給事中王鉉以告亨。亨與吉祥泣訴於帝。謂內閣實主之。遂下諸御史獄。并逮繫有貞及李賢。降有貞廣東參政。賢福建參政。既行。有以匿名書毀斥朝政者。亨吉祥奏此有貞怨望所爲。命追執之。下錦衣衛獄。拷掠無所得。亨吉祥恐其復用。誣以謀逆。當棄市。詔徙金齒爲民。亨敗。乃赦還。

以通政司參議呂原入內閣。預機務。○禮部侍郎薛瑄致

仕。

瑄在閣數月，見石亨等用事，歎曰：「君子見幾而作，寧俟終日。」遂致仕去。

以翰林院修撰岳正入內閣預機務。

吏部尚書王翺薦之，帝亦素知正名，欲擢吏部左侍郎兼翰林院學士。石亨、張軏曰：「陛下既得人，俟稱職加秩未晚。」遂命以原官入閣。

秋七月，承天門災。○許彬罷，復以李賢入內閣。

賢既貶，未行，王翺奏賢可大用，遂復命為吏部尚書兼翰林學士，入閣。石亨權日重，軏賢，賢深自匿，非宣名不入，而帝益親賢。嘗問賢奪門事，賢曰：「迎駕則可，奪門豈可示後？且幸而成功，萬一機事先露，不審置陛下何地？」帝悟，詔自今章奏勿用奪門字。

謫岳正為欽州同知，尋下獄，杖戍肅州。

正負氣敢言，既入閣，益感激思自効。會曹吉祥得匿名書，帝令撰榜格購之。正與呂原入見曰：「為政有體，盜賊

責兵部。奸宄責法司。豈有天子自出榜購募者。且事緩之則自露。急之則愈匿。帝是其言。遂不究。石彪鎭大同。遣使獻捷。下內閣問狀。使者言捕斬無算。不能悉致。皆梟林木間。正按地圖詰之曰。此地皆沙漠。汝梟何所。其人語塞。時吉祥亨恣甚。正請帝裁抑。帝曰。卽可以朕意告二人。正因勸吉祥辭兵柄。二人詣帝前泣請。帝內媿慰諭之。而責正漏言。正對曰。臣觀二家。必以謀叛滅。臣欲全上恩。故令早自爲計耳。二人聞。益怒。承天門災。帝命正草罪己詔。因歷數弊政無所避。亨吉祥遂搆蜚語。激帝怒。謫欽州同知。旣行。以母老留家月餘。復爲陳汝言所劾。逮繫詔獄。杖戍肅州。憲宗嗣位。始名還。復修撰。

九月。以太常卿彭時入內閣預機務。

時帝方嚮用李賢。數召賢獨對。賢雅重時。退必咨之。時引義爭可否。或至失色。賢初小忤。久之心折曰。彭公眞君子也。

冬十月。詔爲故太監王振立祠。

帝憫念振。復其官。刻香木爲振形。招魂以葬。賜祠曰旌忠。

戊寅

釋建庶人文圭。

文圭。建文帝少子也。成祖幽之中都。號爲建庶人。帝憐其無罪久繫。釋之。卽鳳陽賜室宇奴婢。月給薪米。聽婚娶出入。文圭繫時方二歲。至是已五十七。出見牛馬。亦不能識。未幾卒。

十二月。封太監曹吉祥養子欽爲昭武伯。

二年。春正月。兵部尚書陳汝言有罪下獄。

汝言附曹石。由郎中驟進尚書。陰險貪墨。邊將皆出其門。得賄無算。事覺下獄。籍其家。贓數十百萬。帝召大臣入視。曰。于謙終始景泰朝。死無餘貲。汝言官未久。何多耶。亨等俛首流汗。不能對。

上皇太后尊號。

初。岷王徽煣請上皇太后尊號。禮部以非本朝故事。乃止。已而錢溥謂陳汝言曰。復辟之初。非奉太后詔。誰敢提兵入禁。今論功行賞無慮日。而母后徽號未加。寧非闕典。汝言以聞。帝大悅。遂上尊號。曰聖烈慈壽皇太后。

夏五月。徵江西處士吳與弼爲左諭德。不拜。

己卯

石亨欲引賢者爲己重。謀於李賢。因薦徵吳與弼。授左春坊左諭德。召見文華殿。與弼辭曰。臣草茆賤士。本無高行。陛下垂聽虛聲。臣不幸有犬馬疾。今年且六十八矣。實不堪供職。帝曰。宮僚優閒。不必辭。賜文綺酒牢。遣中官送館次。謂賢曰。此老非迂濶者。務令就職。與弼三辭。不允。遂稱疾篤。遣行人送歸。賜勅書銀幣。有司月給廩米。

冬十月。李賢請罷錦衣官校刺事。不許。

錦衣僉事逯杲。遣校尉偵事四方。所至官吏震恐。多進聲伎貨賄以祈免。雖親藩亦然。無賄者輒被害。每逮一人。必破數大家。四方奸民詐稱校尉。乘傳縱橫無所忌。賢請撤還。帝不許。於是其勢益張。

三年春二月。遣御史及中官採珠廣東。○幸太監曹吉祥宅。○夏四月。方瑛大破貴州苗。

東苗干把豬等。攻都勻諸衞。命瑛率川湖雲貴軍。分四道擊之。所向皆捷。生擒干把豬。送京師磔之。瑛前後討川湖貴州諸苗。克寨幾二千。俘斬四萬餘。平苗之功。前此莫與比者。

冬十月。詔霜降後錄囚。著為令。

每歲霜降後。三法司會同公侯伯審錄重囚。謂之朝審。

四年春正月。石亨及其從子彪伏誅。

亨弟姪家人冒功錦衣者。五十餘人。部曲親故竄名奪門籍得官者。四千餘人。兩京大臣斥逐殆盡。納私人重賄。不次遷擢。中外將帥。多出其門。日燕見。參預政事。所請或不從。即艴然見於辭色。帝不能堪。以語李賢。賢曰。惟獨斷乃可。帝因勅左順門無納總兵官。亨從子彪謀鎮大同。屬千戶楊彬等奏保。帝察其詐。下彪詔獄。籍其家。法司劾亨謀不軌。遂罷亨朝參。由亨得官者悉黜免。逯杲復奏亨怨望。乃下獄論斬。死獄中。彪棄市。

夏四月。大雨雪。○秋七月朔。日食。○謫工部侍郎翁世資知衡州府。

蘇杭等府織染局。歲造有定數。帝遣內使增造綵緞七千疋。世資請減之。帝怒。下錦衣衛獄。謫知府。增造坐派自此始。

八月。韃靼孛來入寇。

孛來與毛里孩等。分三道。自大同威遠西。擁衆南行。總兵官李文不敢出。孛來直抵鴈門。至代朔忻諸州。肆掠。帝遣都督顏彪。率師至紫荊關。馮宗至倒馬關。禦之。

五年。夏五月。殺弋陽王奠壏。

逯杲誣奠壏母子亂。帝遣官往勘。事已白。帝怒責杲。杲執如初。帝竟賜奠壏母子死。焚其尸。方舁尸出。大雷雨。平地水數尺。人咸以爲寃。

下南雄知府劉實於獄。殺之。

實居官三十餘年。廉介愛民。中官過郡。多邀索。弗與。中官折辱之。郡民大呼擁實去。中官慚忿。誣以罪。逮下詔獄。瘐死。郡民哀而祠之。

六月。彗星見。○秋七月。曹吉祥及其養子欽反。懷寧伯孫鏜討之。吉祥欽皆伏誅。

正統間。吉祥屢出監軍。輒選韃靼降酋善騎射者隸帳下。師還。畜於家。石亨敗。吉祥不自安。漸蓄異謀。日犒諸酋。金錢穀帛恣所取。結為死黨。千戶馮益。景泰間請從上皇於沂州。復辟後。以吉祥請。得不誅。因客欽所。欽問曰。古有宦官子弟為天子者乎。益曰。君家魏武其人也。欽大喜。會言官劾欽不法事。帝命逯杲按之。降勅徧諭羣臣。欽驚曰。前降勅。遂捕石將軍。今復爾。殆矣。謀遂決。時孫鏜西征孛來。師未發。帝將以庚子昧爽臨朝遣將。欽欲於是時擁兵入。廢帝。吉祥居中應之。先夕召諸酋飲。指揮馬亮恐事敗。逸出。走告恭順侯吳瑾。瑾趨告鏜。鏜由門隙投疏入。帝即收吉祥。勅皇城及京師諸門俱勿啟。欽知事泄。夜馳往杲家。殺杲。砍傷李賢於朝房。以杲頭示賢曰。杲激我也。遂率衆攻長安門。不得入。賊往來叫呼門外。鏜急召西征軍三千人擊之。欽走攻東安門。殺吳瑾。天漸曙。其黨稍稍散。欽率數騎走突安定諸門。門盡閉。奔歸家。會大雨如注。鏜督諸軍大呼入。欽投井死。其家無大小盡誅之。帝出吉祥。與欽尸同磔於市。諸從逆者皆伏誅。進孫鏜為侯。

河決開封。

城中水深丈餘。死者不可勝計。

壬午

韃靼寇河西。遣都督馮宗禦之。

孫鏜等既不行。邊報益急。因命宗充總兵官禦之。起副都御史王竑於家。與兵部侍郎白圭。參贊軍務。八月。孛來上書乞和。而寇掠如故。

九月。京師地震有聲。○冬十一月朔。日食。

六年夏五月。都督僉事顏彪。破兩廣猺。

自元年春。大藤峽猺爲亂。兩廣苗獞蠭起。廣西殘燬殆遍。前年。帝命彪爲總兵官討之。彪會兩廣兵。攻破七百餘寨。駐軍大藤峽。進擊龍山。直抵潯梧。所向皆捷。

秋九月。皇太后孫氏崩。○廣錦衣衛獄。

逯杲死。指揮同知門達。益布旗校於四方。告訐者日盛。尋以囚多。獄舍不能容。請城西武庫隙地增置之。及達敗。始毁去。

冬十一月。葬孝恭皇后。○呂原卒。

七年。春二月。以陳文爲禮部侍郎。入內閣。預機務。○夏四月。殺巡按御史李蕃。

蕃巡按宣大。錦衣衛偵事者。言其擅撻軍職。逮治之。又遼東巡按御史楊璡。山西巡按御史韓祺。並以中官誣奏。相次被逮。蕃與祺並荷校死。

五月朔。日食。○秋閏七月。復宣宗廢后胡氏位號。

孫太后崩。錢皇后爲帝言。胡后賢而見廢。其歿也。人畏孫太后。殮葬不如禮。因勸復其位號。帝問李賢。賢對曰。陛下此心。天地鬼神實臨之。臣以陵寢享殿神主。俱宜如奉先殿式。帝從之。

冬十一月。下指揮同知袁彬於獄。尋釋之。

帝在漠北。彬周旋左右。未嘗違忤。夜則與帝同寢。天寒。以脅溫帝足。彬嘗中寒。帝身壓其背。汗浹乃已。一年之內。視彬如骨肉。帝復位。擢指揮僉事。進同知。時門達掌衛事。彬恃舊恩不爲下。達誣以罪。逮治之。調南京錦衣衛。

八年。春正月。帝崩。遺詔罷宮嬪殉葬。

初太祖崩。宮人多從死者。歷成祖仁宣二宗。皆用殉。多者至數十人。景帝以郕王薨。猶用其制。至是帝遺詔罷之。

太子見深即位。○侍讀學士錢溥以罪貶官。

溥嘗授內使書。東宮內侍王綸。從受學。英宗疾篤。綸私詣溥計事。陳文與溥比舍居。密覘之。已而英宗崩。李賢當草詔。文起奪其筆曰。無庸。已有草者。因言溥綸定詔。欲以溥代賢。而以兵部侍郎韓雍。代尚書馬昂。賢怒。發其事。會大斂時。綸衰服襲貂。帝惡之。因數綸罪。執下獄。詞所連者十餘人。謫溥順德知縣。降雍爲浙江叅政。

二月。指揮僉事門達有罪下獄。戍之。

達亦以結納王綸。調貴州都勻衛。甫行。言官交章論其罪。逮繫論斬。後貸死。謫戍廣西南丹衛。

始命中官傳旨授官。

帝命中官傳旨。用工人爲文思院副使。自後相繼不絕。一傳旨。姓名至百十人。謂之傳奉官。文武僧道濫恩者

以千數。

三月。尊皇后爲慈懿皇太后。貴妃周氏爲皇太后。

帝命議上兩宮尊號。中官夏時。欲獨尊貴妃爲太后。李賢彭時持不可。頃之。中官傳貴妃旨。子爲皇帝。母當爲皇太后。豈有無子而稱太后者。宣德間有故事。彭時曰。今日事與宣德異。胡后上表讓位。故正統初不加尊。今名分固在。安得爲比。中官厲聲曰。如是。何不草讓表。時曰。先帝神靈在上。敢有二心。且錢皇后無子。何所規利而爲之爭。不忍默者。欲全主上聖德爾。若推大孝之心。則兩宮並尊爲宜。賢亦極言之。議遂定。將上冊寶。彭時曰。兩宮同稱則無別。錢皇后請加二字。以便稱謂。從之。越數日。中官覃包至內閣曰。上意固如是。但迫於太后。不敢自主。非二公力爭。幾誤大事。陳文初默無一語。聞包言。大愧。

放宮人。

時日黯無光。李賢偕同官上言。日者君象。君德明。則日光盛。惟陛下敬以修身。正以御下。剛以斷事。明以察微。持之不息。則天變自弭。又言天時未和。由陰氣太盛。自宣德至天順間。選宮人太多。浣衣局沒官婦女。愁怨尤

甚。皆宜放還。帝從之。中外大悅。

夏四月朔。日食不見。○五月。葬裕陵。○秋七月。立皇后吳氏。八月。廢之。冬十月。立妃王氏爲皇后。

帝居東宮時。萬貴妃已擅寵。后旣立。摘其過杖之。帝怒。廢居別宮。貴妃寵冠後宮。王后處之澹如也。以是得安。

致仕禮部侍郎薛瑄卒。

年七十二。謚文清。瑄初受學於高密魏希文。海寧范汝舟。聞濂洛之傳。其學以復性爲主。嘗言自考亭以還。斯道大明。無煩著作。直須躬行耳。有讀書錄二十卷。皆自言所得。學者宗之。

始置皇莊。

以沒入曹吉祥地爲宮中莊田。皇莊之名自此始。給事中齊莊言。天子以四海爲家。何必與民爭利。弗聽。自是戚畹及中貴家。多奪民地爲莊田矣。

立武舉法。

直省舉諸武藝人。兵部同總兵官。考其策略弓馬。分別甲乙。武學廢已久。至是復立之。指揮以下子弟。皆令入學。

憲宗純皇帝成化元年春正月。遣都督趙輔。僉都御史韓雍。討廣西猺。

守臣奏猺賊殘毀廣東。又越湖廣江右。日益蔓延。乞選將征討。兵部尚書王竑亦言。賊非大創不止。薦雍統兵。乃命輔爲征夷將軍。召雍爲僉都御史。贊理軍務。

開納粟例。

以備兩廣軍餉。

二月。詔雪于謙冤。

御史趙敔言。于謙等爲石亨輩誣陷。榜示天下。竊思正統十四年。虜犯京城。賴謙一人保守。其功甚鉅。乞收回前榜。死者卹贈。生者錄用。帝曰。朕在東宮時。卽聞謙冤謙有社稷之功。而受無辜之慘。所司其急如敔言施行。

釋謙子冕還家。明年八月。復冕官。遣行人往祭謙墓。

帝耕耤田。○彗星見。○三月。帝視國子監。○荆襄盜起。

荆襄上游爲鄖陽。古麋國。地多山。元至正間。流賊爲亂。終元之世。不能制。明初以兵勦除。空其地。禁流民不得入。然地界秦豫楚之間。又多曠土。山谷阸塞。林箐蒙昧。中有草木。可採掘食。正統二年歲饑。民徙入不可禁。其中巧黠者。稍稍相雄長。漢中守臣請誅之。英宗曰。小民爲饑寒迫耳。奈何即用兵。命御史往撫。諭戍數人。餘陽聽撫。而大奸潛伏不出。尋復縱。三省長吏。又多諉非己境。因循不治。至是劉通。石龍。劉長子。聚衆數萬。掠襄鄧境。指揮陳昇等二十四人死焉。明年。命朱永白圭討之。連敗賊。偵知賊巢在萬山豆沙河。諸軍分道進。擒通於後巖。石龍。劉長子逸去。轉掠四川。燬巫山大昌。圭又破之漢中。賊被圍食盡。劉長子縳石龍以降。賊少熄。

夏五月。四川盜趙鐸作亂。官軍擊斬之。○六月。奪張瑾楊宗襲爵。

瑾父太平侯軏。宗父興濟伯善。俱以奪門功封。時以迎復襲爵者皆革奪。惟瑾宗尚襲封。指揮同知董源等。援

例乞復。遂
并革瑾宗。

秋八月。兩畿。湖廣。浙江。河南饑。

給事中袁芳等上言。比來救荒無術。老弱轉死。丁壯流移。南陽荊襄。流民十餘萬。兩京浙豫。或水或旱。禾麥絕收。乞勑官司賑濟。於是命王恕及浙豫撫按。各賑其屬。旋遣工部侍郎沈義往保定。僉都御史吳琛往淮陽。內外諸臣。請緩征鹽鈔逋賦等。皆從之。義琛無他一策。惟條上納粟事例。旣而皆以不恤民瘼斥罷。

冬十一月。韃靼毛里孩寇延綏。

虜衆甚盛。詔大同總兵楊信。寧夏總兵李杲。陝西巡撫項忠等。率所部兵禦之。初韃靼入寇。或在遼東宣府大同。或在寧夏莊浪甘肅。去來無常。爲患不久。景泰初。始犯延慶。然部落少。不敢深入。天順間。有阿羅出者。率屬潛居河套。遂逼近西邊。河套。古朔方地。唐張仁愿築三受降城處也。地在黃河南。自寧夏至偏頭關。延袤二千里。饒水草。外爲東勝衛。東勝而外。土地平衍。敵來不能隱。明初守之。後以曠絕內徙。至是孛來。與小王子。毛里孩等。先後繼至。擄中國人爲鄉導。抄掠延綏。無虛時矣。

丙戌

韓雍破猺於大藤峽。

初國子監生封登。奏潯州夾江諸山險峻。中有大藤如斗。延亘兩崖。勢如徒杠。蠻衆蟻度。號大藤峽。登峽巔。數百里顧盼可盡。諸蠻倚爲奥區。景泰以來。猺獞嘯聚爲亂。乞調兵勦滅。報聞。及朝議用兵。編修丘濬上書李賢。言賊在廣東者宜驅。在廣西者宜困。賢善之。獻於朝。詔錄示諸將。諸將多主其說。欲分兵兩廣。韓雍曰。不然。賊已蔓延數千里。而所至與戰。是自敗也。大藤峽。賊之巢穴。我以全師擣之。心腹既潰。餘迎刃解耳。乃倍道進。長驅至峽口。攻破山南諸巢。追躡至九層崖等山。用斧斷藤。改名斷藤峽。明年四月。餘黨攻陷洛容。入博白城。侵掠全州臨桂諸境。再破之。奏賊平。召輔還。封武靖伯。雍進副都御史。留兩廣提督軍務。

二年春三月。遣右都督李震討靖州苗。破之。

湖廣靖州。銅鼓。五開。武崗等苗爲患。巡撫王儉不能討。乃以命震。震督諸軍。由銅鼓天柱諸境分道入。破八百餘寨。又大破猺獞於桂陽。威名蓋西南。苗獠畏懾。呼爲金牌李。

南畿大饑。○夏五月。李賢以父喪起復。貶修撰羅倫爲福

建市舶提舉。

賢喪父。令馳驛歸葬。即還視事。賢再疏乞終制。不許。及還京。修撰羅倫詣賢沮之。不聽。倫上疏諫。忤旨。黜為福建市舶副提舉。王翺以文彥博救唐介事諷賢。賢曰。潞公市恩。歸怨朝廷。吾不可以效之。後因商輅請。乃召倫還。

秋七月。番寇洮州。○冬十二月。少保華蓋殿大學士李賢卒。

贈太師。謚文達。賢每遇災變。必與同官極陳無隱。常言內帑餘財。不以恤荒濟軍。則人主必生侈心。而用之於土木禱祠聲色。以故頻請賑貸恤邊。所薦引年富。軒輗。耿九疇。王竑。李秉。程信。姚夔等。皆為名臣。

以太常寺少卿劉定之入內閣。預機務。○鎮守開原太監韋朗有罪。赦不問。

時內侍梁芳。韋興。諂事萬貴妃。日進美珠珍寶。錢能。韋眷。王敬。鄭忠等。爭假採辦名。先後出監大鎮。皆縱恣。帝

以妃故不問也。時朗坐失律。當逮治。其同官鎮守太監李𡺀上言。昔武侯失律街亭。韓琦喪師西夏。兵家之常。未嘗以一眚遽棄。朗請戴罪立功。兵部議勿許。內批允之。

三年。春二月朔。日食。○御經筵。○三月。召商輅復入內閣。

○夏四月。地震。

自去年六月至於是月。四川地三百七十五震。諭所在官吏修省。

雷震南京午門。詔羣臣修省。

言官劾罷戶部尚書張睿。南京禮部侍郎俞綱等。於是陳文。彭時。商輅。劉定之。姚夔。並乞免。上皆慰留。

秋八月。增江西督賦官。

巡按御史趙敔言。江西賦繁官少。催征不力。逋負者多。請增設司府佐貳官。俾專督理。乃增布政使參政一。南昌。吉安。撫。袁。臨江。饒。瑞。七府。同知各一。

冬十二月。杖謫翰林院編修章懋。黃仲昭。檢討莊昶。

以明年上元張燈。命詞臣撰詩詞進奉。懋。仲昭。澋。同疏言。今川廣未靖。遼左多虞。三楚豫章。赤地千里。正陛下宵旰焦勞之日。不宜更耽宴樂。至翰林以論思爲職。宣宗皇帝御製翰林箴曰。啓沃之言。惟義與仁。堯舜之道。鄒魯以陳。張燈豈堯舜之道。詩詞非仁義之言。乞停止烟火。移此視聽以明目達聰。省此貲財以賑饑恤困。則災祲可銷。太平可致。帝以元夕張燈。祖宗故事。責懋等妄言。杖之。謫懋。仲昭。知縣。澋通判。時以懋等與羅倫同稱翰林四諫。

四年。春三月。禁勳戚請民田。夏四月。慶雲伯周壽求涿州田。許之。

先是番僧劄實巴。乞靜海地爲常住田。嘉善公主。求文安地數百頃。德王請壽張地四千一百餘頃。皆予之。給事中邱弘等言。洪武永樂間。以畿輔山東土曠人稀。聽民開墾。永不科稅。邇者權豪怙勢。率指爲閒田。奏乞至數十百頃。夫地踰百頃。古者百家恒產也。豈可徇一人之私。而奪百家恒產哉。帝然之。詔自今請乞皆不許。劄實巴等所乞。還之於民。未幾。壽以太后弟冒禁求涿州田六十餘頃。帝不得已。許之。自是翊聖夫人劉氏。求通

州武淸地三百餘頃。太后弟周彧。求武强武邑地六百餘頃。皆予之。給事中李森疏諫。不省。

加番僧封號。

西僧劄巴堅參。以秘密教得幸。封萬行莊嚴功德最勝智慧圓明能仁感應顯國光教弘妙大悟法王西天至善金剛普濟大智慧佛。其徒封國師。錫誥命者。不可勝計。服食器用。僭擬王者。出入乘棕輿。衞卒執金吾仗前導。其他羽流加號眞人高士者。亦盈都下。而佞倖由兹進矣。

陳文卒。

文素負才望。及奪情居宮端。行事鄙猥。旣參大政。無所建明。子弟家人。大通賄賂。羅倫論李賢奪情。文內媿陰助賢逐倫。益爲時論所鄙。

慈懿皇太后錢氏崩。秋八月。葬孝莊皇后。

初營裕陵。李賢請營三壙。中旨不可。事遂寢。至是周太后不欲合葬。帝召大臣議。彭時曰。合葬裕陵。主祔廟。定禮也。翼日又問。時對如前。帝曰。朕豈不知。慮他日妨母后耳。時與商輅。劉定之。合辭言曰。皇上大孝。當以先帝

心爲心。今若安厝於左。而虛右以待將來。則兩全其美矣。帝頷之。是夕時等復疏言。漢文帝尊生母薄太后。而呂后仍葬長陵。宋仁宗追尊生母李宸妃。而章獻劉后仍祔太廟。今若陵廟之制未合。則有乖前美。貽譏來葉。下禮官及羣臣集議。皆請如時言。帝曰。乖禮非孝。違親亦非孝。其議別卜。明日廷臣百四十七人。並上疏諫。又明日。夔合諸大臣疏言。天下者。祖宗之天下。皇上當守祖宗成法。豈可阿順母后。顯違前典。帝猶豫未決。給事中毛弘倡言。此大事。吾輩當以死爭。合羣臣伏哭文華門外。帝命退。衆叩頭曰。不得旨。不敢退。自巳至申。帝與
太后皆感動。乃許
之。羣臣呼萬歲出。

石城酋滿俊反。遣都督劉玉。副都御史項忠討平之。

滿俊。亦名滿四。其祖巴丹。明初率所部來降。世以千戶畜牧爲雄長。仍其故俗。無科徭。地在開城縣固原里。俊素獷猂。藏匿奸盜。會有獄辭連俊。有司跡捕至其家。多要索。遂激衆爲亂。據石城。石城。卽唐吐番石堡城。最險固。官軍討之。爲所敗。不數月。衆至數萬。關中震動。乃以玉爲平虜副將軍。忠總督軍務。討之。既抵石城。天寒甚。士卒頗困。忠慮賊乘凍渡河。與套寇合。日夜治攻具。身當矢石。遂禽俊送京師。伏誅。

五年。夏五月。以禮部侍郎萬安。入內閣。預機務。

安由編修。累遷禮部左侍郎。外寛而深中。同年生詹事李泰。中官永昌養子也。齒少於安。安兄事之。得其歡。泰每當遷。必推安出己上。至是議簡閣臣。復推安曰。子先之。我不患不至。故安得入閣。而泰忽暴病死。安無學術。既柄用。惟日事請托。結諸閹爲內援。時萬貴妃寵冠後宮。安因內使致殷勤。自稱子姪行。妃嘗自愧無門閥。聞則大喜。妃弟錦衣指揮通。遂以族屬數過安家。兩家婦日往來。通妻著籍禁中。恣出入。安得備知宮中動靜。益自固。

六月。朔。日食。○秋八月。禮部侍郎劉定之卒。○御經筵。○下刑部郎中彭韶。監察御史季琮。於獄。

太后弟周彧。奏乞武强武邑民田不及賦額者。籍爲閒田。帝遣官按視。皆民所墾闢輸賦者。因據籍步之。每畝百步。餘没入爲閒田。得七十餘頃。彧不滿。復言於帝。改命韶琮覆視。韶往不復步田。周視徑歸。上疏自劾曰。眞定田。自祖宗時許民墾種。卽爲恒產。除租賦以勸力農功臣戚里家。與國咸休。豈當與民爭尺寸地。臣誠不忍

奪小民衣食。附益貴戚。請伏奉使無狀罪。帝怒。下部琮詔獄。言官爭論救。乃釋。

冬十一月。起復韓雍總督兩廣。

先是韓雍以憂去。賊復熾。僉事陶魯言。兩廣地勢錯互。當如臂指相使。不可離析。近賊入廣西。臣與廣東三司議調兵。匝月未決。以是賊得大肆刼掠。乞仍命大臣一人總之。庶事權一而責有所歸。乃命雍爲總督。開府梧州。

庚寅

六年春二月。遣使分巡州郡。

兵部尚書白圭等言。陝西屢遭寇掠。川廣盜攘未息。疫癘行於閩越。災異見於淮南。兩畿齊豫。雨雪愆期。二麥槁死。荆襄流民。動數十萬。姦盜由之。乞簡大臣循行天下。便宜興革。於是遣大理寺少卿宋旻。侍郎曾翬。原傑。黄琮。副都御史滕昭。巡視畿南。浙江。河南。四川。福建。奏斥貪殘吏甚衆。

夏四月旱。

北畿。山東。河南。大旱。陝西。四川。山西。兩廣。雲南。並饑。

六月朔。日食。○大水。

順天。河間。永平。諸郡大水。水旱相仍。民食草木幾盡。從吏部尚書姚夔請。遣使賑䘏。

秋七月。皇子生於西內。

皇子。卽孝宗。母紀氏。賀縣人。本土官女。征蠻俘入掖庭警敏通文字。命守內藏。時萬貴妃專寵而妬。後宮有娠者皆墮之。帝偶行內藏。妃應對稱旨。悅幸之。遂有娠。萬貴妃知而恚甚。令婢鈎治之。婢謬報曰。病痞。乃謫居安樂堂。久之。皇子生。使門監張敏溺焉。敏驚曰。上未有子。奈何棄之。稍哺粉餌飴蜜。藏之他室。貴妃日伺無所得。

辛卯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九

起辛卯明憲宗成化七年盡丁未明憲宗成化二十三年凡十七年

七年春正月。以余子俊巡撫延綏。

時虜數入邊。兵部尚書白圭。請罷延綏巡撫王銳。推陝西布政余子俊代之。先是延綏鎮綏德州。屬縣米脂吳堡。孤懸鎮外。寇以輕騎入掠。鎮兵覺而追之。輒不及。往往得利去。子俊既至。乃徙鎮榆林。增益兵衞攻守器畢具。榆林遂爲重鎮。虜患漸稀。軍民得安耕牧。

始立漕粟長運法。

初運漕京師。軍民互相轉運。民運淮徐臨淸德州四倉。軍接運入京通二倉。曰支運。宣德間。平江伯陳瑄請令民運至淮安瓜州。兌交運軍。給其路用耗米。是爲兌運。至是應天巡撫滕昭。變爲長運法。令運軍徑赴江南水次交兌。曰改兌。復加渡江米一斗。後數年。命淮徐臨德四倉之米。悉改水次交兌。而官軍長運。遂爲定制。

二月。增設九江蕪杭鈔關。○御經筵。○冬十月。命刑部侍

郎王恕總督河道。

英宗初。命官督漕。分濟寧南北為二。侍郎鄭辰治其南副都御史賈諒治其北。至是河道淤塞。廷議分漕河沛縣以南。德州以北。及山東。為三道。各委曹郎及監司專理。且請簡風力大臣一人總理其事。於是始命恕為總河。

十一月。立子祐極為皇太子。○十二月。彗星見於紫微。

光長竟天。正晝猶見。明年正月乃滅。帝避正殿。撤樂。勑羣臣條時政。

見閣臣於文華殿。

彗星久見。廷臣多言君臣否隔。宜時召大臣議政。大學士彭時商輅力請。中官約以御殿日召對。且曰。初見時情未洽。勿多言。姑俟他日。將入。復約如初。比見。時言天變可畏。帝曰。已知。卿等宜盡心。時又言。昨御史有疏。請減京官俸薪。武臣不免觖望。乞如舊便。帝可之。萬安遂頓首呼萬歲。欲出。時不得已。皆叩頭退。中官戲朝臣曰。若輩嘗言不見召。及見。止知呼萬歲耳。一時傳笑。謂之萬歲閣老。帝自是不復召見大臣。其後尹直入閣。欲請

見計事。安止之日。君不聞彭公耶。請召對。一語不合。輒叩頭呼萬歲。今吾輩每事盡言。太監擇而聞之。上無不允者。勝面對多矣。

壬辰

八年。春正月。太子祐極卒。

萬貴妃害之也。

二月。蠲山西河南陝西明年賦。

以謀捜套也。於是內地騷然。兵科給事中梁璟言。山西預徵草豆。每夫科銀或至二十兩。歲旱民饑。逃亡載路。太原一縣。五日內已有三百八十餘家。人心駭懼。乞發帑補買。以甦民困。事下戶部議。格不行。

夏四月。旱。○五月。占城遣使告難。

前年安南國王黎灝。攻破占城。擄其王盤羅茶全。至是使臣樂沙來告急。命給事中陳俊等賫詔往。而占城已爲黎灝所據。不克入。

秋。南畿浙江大水。

九年。春正月。土魯番據哈密。

初哈密忠順王卜列革卒。無子。王母主國事。成化二年。以把塔木兒爲都督。攝王。又卒。其子罕慎請襲都督。帝許之。而不命其主國事。政令無所出。時土魯番酋阿力。自稱速檀。乘機襲破哈密城。擄王母及金印去。留其妹婿牙蘭鎮之。兵部言。哈密實西域咽喉。棄而不救。恐赤斤蒙古苦峪沙州等。亦爲所脅。則我之藩籬盡撤。而甘肅之患方殷。使套寇不退。關中供億愈難矣。乃遣都督同知李文。右通政劉文。往甘肅經略。文等檄罕慎及赤斤罕東乜克力諸部。集兵進討。

三月。畿南山東大饑。民相食。

山東境內。忽黑暗如夜。又大饑。骼無餘胔。乃命免今年租。

夏四月朔。日食。○閱武臣騎射。

帝以武備廢弛。乃御西苑。命將官騎射。黜指揮李勝等四十六人。十一月。重閱西苑。罷定襄伯郭嵩等四人。

秋九月。鎮守浙江太監李義殺指揮馬璋。不問。

義至寧波。指揮馬璋。饋白金二十兩。意不慊。遂杖殺之。璋母訟於朝。上命義自陳。言因公事杖璋。璋病死。非斃杖也。帝命宥之。

滿都魯孛羅忽亂加思蘭並入寇。王越擊破其孥於紅鹽池。

成化初。毛里孩亂加思蘭孛羅忽滿都魯相繼寇邊。六年後。歲常三四入。殺掠諸郡人畜。輒數百萬。邊將擁兵坐視。或俟其出而尾之。獲所遺老弱。輒虛張首級。冒陞賞。有敗衂者。罪止降調。且多宥之。嘗三命大將朱永趙輔劉聚出征。每以地濶事大為解。不敢出邊。虜患由是日熾。至是三酋大舉深入。直抵秦州安定諸邑。總督延綏軍務王越。策寇盡銳西出。而不備東偏。乃率總兵官許寧遊擊將軍周玉。各將兵四千六百人。從榆林紅兒山出境。晝夜兼行。涉白鹽灘北。又百餘里。探知賊老弱俱在紅鹽池。乃分兵為十覆。而身率寧玉張兩翼。直薄其營。伏兵又從後夾擊。大破之。焚其廬帳而還。及寇飽掠歸。則妻子畜產已蕩盡。相對痛哭。自是遠徙北去。不復居河套。間盜邊。不敢大入。亦數遣使通貢。西陲得息肩者數年。

十年。春正月。命王越總制三邊。

刑部主事張鼎言。延綏甘肅寧夏三邊。鎮撫不相統一。宜推文武重臣一人總制。因設制府於固原。詔以越爲之。巡撫總兵而下。並聽節制。三邊設總制自此始。

三月。罷總督兩廣右都御史韓雍。

雍在粵。於鎮守中官黃沁不爲禮。又自奉尊嚴。三司皆長跪白事。布政何宜。副使張斅。皆銜之。會柳潯諸蠻陷懷集。兵部劾雍失機。沁亦訐雍濫賞費財。帝遣官往勘。宜斅因釀成其罪。命致仕去。雍用兵兩粵。躬親矢石。軍門設銅鼓數十。裨將以下。繩柙無所假。蠻民畏懾。寇盜寖稀。粵人念雍功。爲立廟祀。

夏閏四月。築邊墻。

初余子俊上言。三邊惟延慶地平易。寇屢入犯。邊人導入河套。自是寇顧居內。我反屯外。急宜於沿邊築墻置堡。況今舊界石所在。多高山陡崖。依山形。隨地勢。以成邊墻。於事爲便。時尚書白圭。以陝民方困。奏緩其役。八年秋。子俊復言曰。今征套士馬。屯延綏者八萬。芻茭煩內地。若今冬寇不北去。又須備來年軍資。約八百二十

五萬。公私煩擾至此。安得不變計。請於明年春夏寇馬疲乏之時。役陝西運糧民夫。給食興工。期兩年畢事。帝從之。會王越襲虜紅鹽池。患少息。子俊得一意興役。東起清水營。西抵花馬池。延袤千七百七十里。凡築城堡十一。邊墩十五。小墩七十八。崖砦八百十九。役軍四萬人。不三月而成。墻內地悉分屯墾。歲得糧六萬餘石。

秋九月朔。日食。○冬十月。移哈密衛於苦峪。

李文等引兵至卜隆吉兒川。諜報阿力集衆抗拒。文等不敢進。令罕東赤斤二衛。還守本土。罕慎及乜克力。退居苦峪。文等亦引還肅州。十三年冬。令邊臣築苦峪城。給米布。賜穀種。俾罕慎暫理人民於其地。

十二月。罷採金。

時內費日侈。帑金不足用。命湖廣寶慶等郡開採。歲役五十五萬人。死者無算。僅得金三十餘兩。乃從撫臣言已之。

以項忠為兵部尚書。

十一年。春三月。少保文淵閣大學士彭時卒。

贈太師。謚文憲。時立朝三十年。持正存大體。有所論薦。不使人知。燕居無惰容。非其義不取。有古大臣風。

以吏部左侍郎劉珝。禮部右侍郎劉吉。入內閣。預機務。

珝先以舊宮僚。晉官。直經筵日講。劉定之稱爲講官第一。帝亦愛重之。入閣後。每呼東劉先生。珝性疎直。吉則多智數。與萬安比。

乾淸宮門災。○五月。始召見皇子於西內。

帝自悼恭太子薨。常鬱鬱不樂。一日召太監張敏櫛髮照鏡嘆曰。老將至而無子。敏伏地曰。萬歲已有子也。帝愕然曰。安在。敏叩頭對曰。奴言卽死。萬歲當爲皇子主。於是太監懷恩頓首曰。敏言是。皇子潛養西內。今已六歲。匿不敢聞耳。帝大喜。卽日幸西內。遣使迎皇子。紀妃抱皇子泣曰。兒去。吾不得生。兒見黃袍有鬚者。卽兒父也。衣以小緋袍。乘小輿。擁至階下。髮披地。走投帝懷。帝置之膝。撫視良久。悲喜泣下曰。我子也。類我。使懷恩赴內閣。具道其事。羣臣皆大喜。懷恩并傳帝意。欲宣示外廷。商輅曰。當降勅禮部。以定名爲辭。於是廷臣相率稱賀。帝卽命皇子出見廷臣。越數日。帝復召閣臣問曰。皇子既出。將何以處之。輅頓首曰。陛下踐阼十年。儲副未

立。天下引領望久矣。當即立爲皇太子。安中外心。帝頷之。遂定名祐樘。頒詔中外。

六月。皇子母紀氏暴卒。○秋八月。浚通惠河。

通惠河者。即大通河。元郭守敬所鑿。由大通橋東下。接通州。與白河合。又會衛河入海。十里一閘。蓄水濟運。亦名潞河。洪武中廢。永樂中修治復湮。前五年。尚書楊鼎上言舊閘二十四。通水行舟。但元時水在宮墻外。舟得入城。今水由皇城金水河出。故道不可復行。請濬玉泉龍泉。及月兒柳沙諸泉水。使入西湖。閉分水青龍閘。引諸水從高梁河。分其半由金水河出。餘從都城外濠流轉。會正陽門。併流大通橋閘河。隨旱澇啓閉。則糧艘可近倉。甚便。帝善其議。工未及舉。至是命平江伯陳銳等。督漕卒疏浚。明年六月訖工。濬泉三。增閘四。漕舟稍通。

滿都魯卒。加思蘭遣使入朝。○九月朔。日食。○冬十一月。

立子祐樘爲皇太子。

時孝肅皇太后居仁壽宮。語帝曰。以兒付我。太子遂居仁壽。一日貴妃召太子食。太后謂曰。兒去無食也。太子至。貴妃治食。曰。已飯。進羹。曰。疑有毒。貴妃曰。是兒數歲即如是。他日魚肉我矣。因恚成疾。

以朱英總督兩廣軍務。

自韓雍以來。將帥喜邀功。利俘掠。名爲鵰勦。英至。鎮以寧靜。招撫猺獞效順者。定編戶。給復三年。於是馬平陽朔蒼梧諸縣蠻。悉望風附。而荔波賊李公主。有衆數萬。久負固。亦遣子納款。爲置永安州處之。俾其子孫世吏目。自是歸附日衆。凡爲戶四萬三千有奇。口十五萬有奇。帝甚嘉之。

十二月。改謚郕戾王爲景皇帝。

初荊門州訓導高瑤上言。正統己巳之變。先帝北狩。宗社危如一髮。使非郕王繼統。國有長君。則禍亂何由平。鑾輿何由返。六七年間。海宇寧謐。厥功不小。迨先帝復辟。貪天功者。遂加厚誣。使不得正其終。節惠躋祀。未稱典禮。望追加廟號。以盡親親之恩。章下廷議。久不決。左庶子黎淳言。昌邑既廢。不聞復爲漢某帝。更始既廢。不聞復爲漢某王。瑤此言有死罪二。一誣先帝爲不明。一陷陛下於不孝。此必有小人主之者。不然。彼草茅疎遠。安敢妄言。帝曰。景泰往事。朕未嘗介意。淳欲獻媚希恩耶。切責之。議亦遂寢。其後御史楊守隨。亦言郕王有功社稷。請改謚。帝下廷議。大學士輅。極言當復。至是乃下詔曰。朕叔郕王踐阼。戡亂保邦。奸臣讒構。請去帝號。先

帝尋知枉誣深懷悔恨以次折奸於法不幸上賓未及舉正朕敦念親親用成先志郕王可仍舊皇帝號尋上尊諡曰恭仁康定景皇帝令所司修飾陵寢

十二年春二月朔日食○夏五月命副都御史原傑撫治荊襄流民

初白圭既平劉通荊襄流民屯結如故寇掠南漳內鄉渭南帝命項忠討之忠遣人入山招諭流民先後來歸者九十萬通餘黨亦以次就禽至是流民復聚朝廷以爲憂祭酒周洪謨上言東晉時廬松之民流至荊州乃僑置松滋縣於荊南陝西雍州之民流聚襄陽乃僑置南雍州於襄西其後松滋遂隸荊州南雍遂隸襄陽今當增置郡縣聽附籍爲編氓可實襄鄧戶口都御史李賓善其說聞於帝帝然之遂命傑出撫傑徧歷山溪宣朝廷德意諸流民欣然附籍於是大會湖廣河南陝西撫按官籍之得戶十一萬三千有奇口四十三萬八千有奇其初至無產及頑梗不率者驅還其鄉附籍者用輕則定田賦民大悅因相地勢以襄陽所轄鄖縣去府治遠山林深阻猝有盜賊難遙制乃拓其城置府曰鄖陽設湖廣行都司薦御史吳道宏自代詔即擢道宏大

理寺少卿。撫治鄖陽。襄陽。荆州。南陽。西安。漢中。六府。鄖陽有撫治自此始。傑以功進右都御史。踰年卒。部民爲立祠。

秋七月。黑眚見。

有物金睛修尾。狀如犬狸。負黑氣夜入民家。至則人昏迷。徧城驚擾。帝常朝奉天門。侍衞見之而譁。頃之乃定帝於禁中祭告天地。以四事自責。

九月。令太監汪直刺事。

妖人李子龍。以符術結太監韋寒舍。私入大內。事發伏誅。帝心惡之。銳欲知外事。太監汪直。故大藤峽猺種。給事萬貴妃昭德宮。遷御馬監。爲人便黠。帝因令易服。將校尉一二人。密出伺察。人莫知也。獨都御史王越與結歡。

冬十月。京師地震。○十一月。南京大雷雨。

十三年。春正月。置西廠。以太監汪直領之。

丁酉

初成祖置東廠。令宦官訪緝逆謀大奸。與錦衣衛均權勢。至是尚銘領東廠。又別設西廠刺事。以汪直督之。所領緹騎倍東廠。勢遠出衛上。時南京鎮監覃力朋進貢還。以百艘載私鹽。武城典史詰之。力朋擊折其齒。射殺一人。直廉得以聞。帝謂直能摘奸。益幸直。直乃任錦衣百戶韋瑛爲心腹。屢興大獄。冤死者相屬。自諸王府邊鎮。及南北河道。所在校尉羅列。民間鬭詈雞狗瑣事。輒置重法。人情大擾。是年夏。大學士商輅率同官上言。陛下委聽斷於直。直又寄耳目於群小。擅作威福。賊虐善良。陛下若謂摘奸禁亂爲有益。則前此數年。何以帖然無事。且曹欽之變。由逯杲刺事激成。可爲明鑒。自直用事。卿大夫不安其職。商賈不安於途。庶民不安於業。若不亟正。天下安危未可知也。帝得疏。慍曰。用一內豎。何遽危天下。誰主此奏者。命太監懷恩覃昌至閣詰責。輅正色曰。朝臣無大小。有罪皆請旨逮問。直擅抄沒三品以上京官。大同宣府邊城要害。守備俄頃不可缺。直一日械數人。南京。祖宗根本地。直擅收捕留守大臣。諸近侍在帝左右。直輒易置。直不去。天下安得無危。輅等同心一意。爲朝廷除害。無有先後。兵部尚書項忠。亦倡九卿劾之。帝不得已。令直歸御馬監。調韋瑛邊衛。散諸旗校還錦衣。中外大悅。然帝眷直不衰。仍令密出外刺事。御史戴縉者。性險躁干進。探知帝意。乃假災異建言。頌

直功德。遂詔

復開西廠。

夏六月。斥兵部尚書項忠爲民。謹身殿大學士商輅引疾歸。

初忠倡九卿劾直。旣爲奏。令郎中姚璧持詣諸尚書署名。先詣吏部。尹旻却曰。奏出項尚書。兵部宜爲首。璧對曰。公。六卿之長也。旻怒曰。今日乃知六卿長耶。旣署名。即遣報直。直啣之。搆忠下獄。斥爲民。直又譖輅納指揮楊曄金。輅乞罷。聽歸。戴縉乞令兩京大臣自陳。欲以傾直所不悅者。於是大臣以次陳免者數十人。士大夫益俛首事直矣。

秋八月。錦衣衛執工部尚書張文質下獄。

東廠官校。發雲南百戶左昇私事。詞連掌通政使工部尚書張文質。錦衣衛遂執下獄。帝不知也。左通政何琮等。以掌印請。帝乃知而釋之。

九月。京師地震。

戊戌　己亥

十四年。春二月。皇太子出閣就學。

有老奄覃吉者。朝夕侍太子。口授四書章句。及古今政典。帝賜太子莊田。勸勿受。曰。天下皆太子有也。太子偶從內侍讀佛經。吉入。急手孝經。端本正始。吉有力焉。

夏六月。太白歲星同晝見。○汪直行遼東邊。

前年冬。遼東巡撫陳鉞。以掩殺冒功激變。命馬文升往安撫。垂定。直欲攘其功。請於帝。挾王英日馳數百里。箠撻守令。各邊都御史服櫜鞬迎謁。供張百里外。至遼東。陳鉞郊迎蒲伏。廚傳尤盛。左右皆有賄。直大悅。馬文升不爲禮。直再下令招撫。文升乃推功與直。然直內慚。心益不喜。日夜思有以中之。

秋九月。河決開封。

遷榮澤縣城於河北。以避水患。

十五年。春正月。修開國功臣墓。○夏四月。以方士李孜省爲太常寺丞。

孜省以江西吏。就選京師。贓事發。匿不歸。時帝好方術。孜省乃學五雷法。厚結中官梁芳錢義。以符籙進。中旨授太常寺丞。御史楊守隨。劾孜省贓吏不宜用。帝爲改上林苑監丞。然寵幸日甚。許密封奏請。孜省因與梁芳等表裏爲奸。

干亂政事。

五月。下兵部侍郎馬文升於獄。謫戍。

汪直勘事遼東還。劾文升行事乖方。逮下獄。謫戍重慶衛。并詰責諸言官容隱不劾奏。廷杖李俊等五十六人。

庚子

十六年。春二月。王越襲韃靼於威寧海子。破之。

虜潛渡河入靖虜。詔以朱永爲平虜將軍。汪直監軍。越提督軍務。越說直。令永率大軍由南路。己與直將輕騎循塞垣而西。至大同。聞敵帳在威寧海子。則盡選宣大鎮兵二萬。分數道進。値風雪晦冥。掩擊破之。斬首四百餘級。獲馬駝牛羊六千。論功。封越威寧伯。

辛丑

十七年。夏四月。命司禮監同法司錄囚。

命太監懷恩同三法司錄囚。自是每五歲。內臣審錄以爲常。謂之大審。南京則命內守備行之。初成祖定熱審

壬寅

之例。仁宗命閣臣會審。英宗命三法司同公侯伯朝審。至帝罷不行。而內臣大審。所矜疑放遣。嘗倍於熱審。於大理寺爲三尺壇。中坐。賷勅張蓋。三法司左右坐。御史郎中以下捧牘立。唯諾趨走惟謹。三法司有所出入輕重。俱視中官意。不敢忤。

秋七月。雷震郊壇承天門。○冬十月。以道士鄧常恩爲太常卿。

十八年。春二月。罷西廠。

小中官阿丑。工俳優。一日於帝前爲醉者嫚罵狀。人言駕至。嫚如故。又言汪太監至。則避走。曰。今日但知汪太監也。又爲直狀。操兩鉞。趨帝前。曰。吾將兵仗此兩鉞耳。問何鉞。曰。王越陳鉞也。帝听然而笑。稍稍寤。會東廠尚銘獲賊。得厚賞。直怒其不先告已。銘懼。乃廉得其所洩禁中秘語。奏之。盡發王越交通不法事。帝心始惡直。前年冬。直越在宣府。以敵退請班師。不許。陳鉞居兵部。代爲請。帝切責之。兩人始懼。至是悉召還京營將士。移直越鎮大同。寵日衰。言者交章請罷西廠。許之。尋罷陳鉞。調王越鎮延綏。降汪直南京御馬監。

夏四月。罕慎復哈密城。

罕慎寄居苦峪十年。至是率所部兵萬人。糾罕東赤斤二衛。夜襲哈密城。破之。牙蘭遁。乘勢連復八城。遂還居故土。帝喜。進罕慎左都督。

六月。韃靼寇延綏。擊敗之。

亦思馬因寇延綏。指揮劉寧敗之於塔兒山。巡撫何喬新。指揮同知支玉。敗之於天窊梁中觜。千戶白道山。敗之於木瓜園。總兵官許寧。敗之於三里塔。參將董昇等。敗之於黑石崖。時寇扼於邊牆。不得出。遂大衄。

秋八月。大水。

衛漳滹沱並溢。河南霪雨。自六月至於是月。渰死數萬人。

十九年。夏六月。韃靼寇大同。官軍敗績。

小王子率兵三萬寇大同。連營五十里。殺掠人畜數萬。總兵許寧。知敵勢盛。欲持重俟隙。乃歛兵守。而遣別將劉寧。董升。與周璽相犄角。寇大掠。焚代王別堡。王趣戰。使衆哭於轅門。寧憤。與巡撫郭鏜等營城外。寇以十餘

人爲誘。太監蔡新部騎馳擊。寧將士爭赴之。遇伏。大敗。死者千餘人。會璽等援至。寇乃退。壽復入。寧等掩其敗。以捷

聞。

王越免。

言官交劾汪直王越交結罪。詔從末減。奪越誥券。編管安陸州。三子以功廕得官者。皆削籍。並斥右都御史戴縉爲民。韋瑛亦坐事誅。人皆快之。然直竟良死。

秋九月。召陳獻章爲翰林院檢討。尋乞歸。

獻章以舉人家居。廣東布政使彭韶。總督朱英。交章薦。乞以禮徵聘。吏部尚書尹旻。謂獻章向聽選京師。非隱士比。安用聘。檄召至京。令就試吏部。獻章稱疾不試。乞歸奉母。乃授檢討歸。自是屢薦不起。

旌表僧繼曉母朱氏。

繼曉以祕術。因梁芳進。封國師。日誘帝爲法事。建大永昌寺於西市。逼徙居民數百家。糜帑數十萬。其母朱氏。本娼家女也。繼曉自陳乞

旌。詔不必勘覈。遽旌其門。

二十年。夏六月。以思柄為孟密宣慰使。

孟密。雲南土司木邦部內地也。初木邦宣慰使罕揲法死。其孫罕落法襲職。罕揲法有女曰曩罕弄。自以分尊不受節制。襲據公署。自稱天娘子。其子思柄自稱宣慰使。分掠鄰境。遣使進金寶。乞別立孟密安撫司。下內閣議。萬安欲許之。劉珝劉吉曰。孟密木邦叛屬。若許之。是周天子命三晉大夫為諸侯也。土官誰不解體。安曰。不從則當伐之。往日麓川之敗。不可不戒。珝對曰。何以伐為。但令守臣嚴邊備。而勅鄰境土官合兵蹙之。彼奚能為。事遂寢。其後邊臣上言。曩罕弄將外結交阯。連兵脅諸部。萬安等請遣大臣往撫。遂命副都御史程宗往。宗受安風旨。示意曩罕弄。復遣人入貢如前請。遂設孟密安撫司。以思柄為宣慰使。思柄先後奪據木邦地二十七所。自是諸部擾攘侵奪。中國用兵且數十年。

旱。

京畿。山東。湖廣。陝西。河南。山西。俱大旱。道殣相望。

秋九月朔。日食。

二十一年。春正月朔。星隕有聲。詔羣臣言闕失。

申刻有光自中天墜。化白氣。曲折上騰。踰時復有赤星如椀。自中天西行。轟然如雷震。帝頗懼。詔羣臣陳闕失。於是吏部尚書尹旻等。論傳奉官過多。吏科給事中李俊。率科臣上疏曰。今之弊政。最大且急者。曰近幸干紀也。大臣不職也。爵賞太濫也。工役過煩也。進獻無厭也。流亡未復也。天變之來。率由於此。夫內侍之設。國初皆有定制。今或一監而叢十餘人。一事而參六七輩。分部藩郡。總領邊疆。援引憸邪。投獻奇巧。司錢穀則法外取財。貢方物則多方責賂。殺人者見原。僨事者逃罪。如梁芳韋興陳喜輩。不可枚舉。惟陛下嚴加省汰。無令干紀。則近幸戢而天意可回矣。今之大臣。非夤緣內臣。則不得進。進亦不安。以財貿官。以官鬻財。無怪其賂受四方。而計營三窟也。如尚書殷謙。張鵬。侍郎艾福。杜銘。南京尚書李本。侍郎劉俊。皆老而懦。尚書張鎣。大理卿田景暘。南京尚書張瑄。侍郎尹直。皆清論不愜。惟陛下大加黜罰。勿為姑息。則大臣警而天意可回矣。爵以待有德。賞以待有功。今掾史胥徒。皆叨官祿。俳優僧道。亦玷班資。一歲而傳奉或至千人。數歲而數千人矣。數千人之祿。歲以數十萬計。是皆國之租稅。民之脂膏。不以養賢才。乃以飽姦蠹。誠可惜也。如李孜省。鄧常恩輩。尤為誕

妄。此招天變之甚者。乞盡罷傳奉官。毋令污玷朝列。則爵賞不濫而天意可回矣。都城佛剎。迄無寧工。京營將士。不復遺力。如國師繼曉。假術濟私。中外切齒。願陛下內惜資財。外惜人力。不急之役。姑賜停罷。則工役不煩而天意可回矣。奸民規利。率假進奉爲名。或錄一方書。市一玩器。購畫圖。製簪珥。所費不多。獲利十倍。願陛下留府庫之財。爲軍國之備。則進獻息而天意可回矣。陝西河南山西。赤地千里。屍骸枕藉。流亡日多。萑苻可慮。願陛下體天心之仁愛。憫生民之困窮。追錄貴倖鹽課。暫假造寺資財。移賑饑民。俾苟存活。則流亡復而天意可回矣。疏入。帝優詔答之。降左通政李孜省上林丞。太常卿鄧常恩本寺丞。繼曉革國師爲民。斥罷傳奉官五百餘人。中外大悅。時兩京諸臣。爭應詔陳言。給事中盧瑀。御史汪奎。主事張吉。南京員外郎彭綱等。言尤慨直。帝以方修省。不罪。然心忌之。密諭尹旻出俊瑀等。且書六十人姓名於屏。俟奏遷則貶遠惡地。未幾。俊瑀等相繼貶斥。或以他事下吏。孜省常恩等仍復官。有寵愈甚。

三月。泰山震。

太監梁芳韋興。糜帑藏爲奇技淫巧。結萬貴妃歡。累朝金七窖俱盡。帝一日視內藏。詰芳及興。芳曰。建顯靈宮

及諸祠廟。爲陛下祈萬年福耳。帝曰。吾不汝瑕。後之人將汝計矣。芳大懼。遂說貴妃。勸帝廢太子而立興王。司禮太監懷恩固爭。帝不懌。斥居鳳陽。會泰山連震。占者謂應在東宮。帝心懼。寢其事。

夏四月。以康永韶爲禮部右侍郎。

永韶故爲御史。有直聲。謫知縣。中旨召還。進太常少卿。掌欽天監。時陝西大饑。永韶言今春星變。當有大咎。賴秦民饑死。足當之。誠國家無疆福。帝悅。擢禮部右侍郎。明年。以尹旻黨。斥爲民。

秋八月朔。日食。○九月。劉珝罷。

萬安與南人相黨附。珝與尹旻王越。又與北人爲黨。互相傾軋。珝自以宮僚舊臣。遇事無所回護。刑部員外郎林俊。以劾梁芳繼曉下獄。珝於帝前解之。李孜省輩。左道亂政。欲動搖東宮。珝密疏諫。帝皆不悅。珝常斥安負國無恥。安忿。日夜思中珝。汪直寵衰。安揣知西廠可罷。邀珝同奏。珝辭不與。安遂獨奏之。陰使人訐珝與直有連。帝疑未發。安又使人爲劉公子曲。增飾褻語。雜敎坊院本奏之。劉公子。謂珝子鎰也。帝怒。遣中官持手封書一函詣閣。乃人訐珝書。安等佯驚救。且言當令乞休。以全始終。翌日。珝乞休去。

冬十一月。召馬文升爲兵部尚書。○十二月。以彭華爲吏部左侍郎。入內閣預機務。

華。大學士時族弟也。與萬安李孜省相結。得入閣。明年。逐尹旻羅璟。人皆望而畏之。踰年。得風疾去。

二十二年。秋九月。罷南京兵部尚書王恕。出馬文升代之。

恕先後應詔陳言。凡五十餘上。皆力阻權倖。天下傾心慕之。時爲謠曰。兩京十二部。獨有一王恕。於是貴近皆側目。帝亦頗厭苦之。是年起用傳奉官。恕諫尤切。帝愈不悅。令致仕。

逮廣東布政使陳選。道卒。

選。臨海人。天順中巡按江西。盡斥貪殘吏。成化初督學河南。汪直出巡。獨長揖不拜。久之。歷廣東左右布政。市舶中官韋眷肆橫。奏乞均徭戶六十人。選持詔書爭。帝命與其半。番禺令高瑤。沒入眷通番貲巨萬。選移檄奬之。且聞於朝。眷恨甚。誣奏選瑤朋比爲貪墨。遣刑部郎中李行。及巡按御史徐同愛。勘之。眷賄選所黜吏張褧。令誣證。褧不從。拷掠無異辭。行等畏眷。竟以誣獄上。與瑤俱被逮。士民數萬號泣遮留。使者辟除乃得出。至南

昌。疾作。行阻其醫藥。竟卒。

遣刑部侍郎何喬新聽訟播州。

播州宣慰使楊輝。欲立庶子友爲嗣。長官張淵阿順之。安撫宋韜等諫。乃止。輝致仕。嫡子愛嗣。輝與淵謀割地授友。巡撫張瓚受輝屬。爲奏設安寧宣撫司。以友爲之。輝死。友誣愛謀逆。聞於朝。遣喬新往勘。將行。請曰。楊氏主播州五百餘年。蠻夷服從久矣。歷代寬以文法。蓋治之以不治也。今但宜二人面質眞僞。無令驚疑。喬新至。盡得其始末。白愛誣。奪友官。安置他府。斬張淵。播州遂安。

以尹直爲戸部左侍郎。入內閣。預機務。

直官南京八年。鬱鬱不得志。以李孜省力。召爲兵部侍郎。至是取中旨入閣。

二十三年。春正月。皇貴妃萬氏卒。

妃服用器物。窮極僭擬。四方進奉異物。皆歸之。父兄弟姪。皆授都督指揮千百戸等官。中官錢能。汪直。梁芳。韋興輩。科斂民財。傾竭府庫。假以貢獻。皆由妃主之。性嫉妬。掖庭御幸有身。飲藥傷墮者無數。至是卒。帝震悼。輟

朝七日。諡曰恭肅
端慎榮靖皇貴妃。

二月。以李孜省爲禮部右侍郎。
孜省中廢復用。益作威福。搢紳進退。多出其口。
前年冬。擢通政使。至是進禮部。掌通政如故。

秋八月。帝崩。○九月。太子祐樘即位。○太監梁芳都督萬
喜。及李孜省等。有罪。減死謫戍。
言官劾孜省。及其黨鄧常恩。趙玉芝。交結太監芳。外戚
喜等。諸不法事。論死。上以宅憂。謫芳南京少監。喜指揮
使。孜省。常恩。玉
芝等。戍陝西邊。

冬十月。罷傳奉官。奪僧道封號。
帝用科道言。降黜傳奉官通政任傑。侍郎蒯鋼。指揮僉
事王榮等。二千餘人。罷遣禪師眞人等。二百四十餘人。
法王佛子國師等。七百八十餘
人。並追誥敕印仗。遣歸本土。

尊皇太后爲太皇太后。皇后爲皇太后。立皇后張氏。

先是孝穆太后薨內庭籍籍指萬貴妃帝卽位魚臺丞徐頊疏請上母妃尊謚遷葬並追究薨故廷臣議逮萬氏親下錦衣衞鞫治萬安懼不知所出曰我久與萬家不往來劉吉亦有連自危與尹直共擬旨寢之帝仁厚恐傷先帝意不問安吉得無事帝生西宮時吳后往來保抱謹帝命尚膳如太后禮

萬安罷

帝於宮中得疏一小篋皆論房中術末署曰臣安進帝令太監懷恩持至閣曰此大臣所爲耶安愧汗伏地不能出聲庶吉士鄒智御史姜洪文貴交章列安罪狀復令恩就安讀之安數跪起求哀無去志恩直前摘其牙牌曰可去矣始惶遽歸第乞休去安時年七十餘在道猶望三台星冀復用

追謚母紀氏爲孝穆皇太后 ○ 以禮部侍郎徐溥入內閣預機務

尋進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

十一月召王恕爲吏部尚書以馬文升爲左都御史

時恕致仕家居。言官論安者輒薦恕。司禮監懷恩亦素重之。力勸帝。故即家起用之。

尹直罷。以劉健爲禮部侍郎。入內閣預機務。○逮梁芳李孜省等下獄。十二月。孜省死於獄。

芳等旣謫戍。遇赦當還。印綬監太監蔣琮言。芳等罪大不當赦。復逮下獄。孜省不勝搒掠死。常恩。玉芝。尋復遇赦。仍徙邊。芳廢死。

葬茂陵。

戊申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

起戊申明孝宗弘治元年盡乙丑明孝宗弘治十八年凡十八年

孝宗敬皇帝弘治元年。春正月。以何喬新爲刑部尚書。

喬新以剛正爲萬安劉吉所忌。帝嗣位。由刑部侍郎南京刑部尚書。借升秩以遠之。中官懷恩。詣閣正色曰。新君宜用正人。胡爲出何公。安等默然。杜銘罷。羣望屬喬新。時吉代安爲首輔。終忌之。久不補。帝以王恕薦召用之。

二月。帝耕耤田。

禮畢。宴羣臣。教坊以雜伎進。馬文升厲色曰。新天子當知稼穡艱難。豈宜以此瀆亂宸聰。即斥去之。嗣後每歲仲春舉行。

罷選淑女。

中官郭鏞請豫選妃嬪。以廣儲嗣。庶子謝遷上言。山陵之工未畢。諒闇之痛猶新。此必宦豎巧爲諛詞。以動陛

下。非本心也。陛下富於春秋。俟祥禫之後。徐議未晚。願亟寢前命。庶不遠而復。從之。

封哈密衛左都督罕慎為忠順王。○三月。帝視國子監。○御經筵。命儒臣日講。○起用言事降謫諸臣。

主事張吉。王純。中書舍人丁璣。進士李文祥。敖毓元。並以言事遠謫。南京吏部主事儲巏上言。五人者。既以直言狗國。必不變節辱身。乞擢置風紀論思之地。則言論風采。必有可觀。帝命吏部起用之。

夏四月。釐正祀典。

依洪武舊制。凡祀典所無者。悉罷之。

冬十月。妖僧繼曉伏誅。

法司擬曉罪。以犯在赦前免死。科臣陳璚等。劾曉罪大惡極。不當宥。命棄市。

土魯番殺忠順王罕慎。復據哈密。

己酉

二年。春二月。下監察御史湯鼐於獄。戍之。

先是帝廣開言路。庶吉士鄒智。進士李文祥。交章論劾當路。鼐意氣尤銳。大臣多畏惡之。劉吉尤刺骨。使人諂御史魏璋曰。君能去鼐。行僉院事矣。璋欣然。日夜伺鼐短。鼐家壽州。知州劉槩。嘗餽鼐白金。遺之書。云夢一人騎牛幾墮。君手挽之。引就道。因解之曰。人騎牛。國姓。意者國將傾。君扶之。引君當道也。鼐喜。以書示客。璋得聞。會帝遣官賑四川。中書舍人吉人。薦鼐及劉槩可任。璋因嗾同官陳景隆。劾吉人私立朋黨。并及槩貽書狀。劉吉從中主之。下詔獄。鼐槩戍邊。人。削籍。智文祥。貶官。璋遂擢大理丞。

以馬文升爲兵部尚書兼提督團營。

承平久。兵政廢弛。西北部落。不時窺塞下。文升嚴覈諸將。黜貪懦三十餘人。奸人大怨。夜持弓矢伺其門。作謗書。射入東長安門內。帝聞。詔錦衣衛緝捕。給騎士十二人。衛出入。文升乞休。慰諭之。

夏五月。河決開封。入沁河。○秋七月。詔求直言。○冬十二月朔。日食。○賜故少保于謙謚忠愍。

加贈特進光祿大夫上柱國。謚忠愍。立祠墓所。賜額曰旌功。

三年。春三月。令天下設預備倉。

每十里。積粟萬石。及數爲稱職。過者旌擢。不及者罰之。府州縣及軍衞官。視此升黜。

冬十一月。有星孛於天津。詔羣臣言闕失。

大學士劉吉等言。妖星見天津。歷人星杵臼。近營室。考之載籍。爲兵爲饑。爲水旱死亡之徵。又曰。天下大亂。竊見連年風雨不時。所在水旱。邊境未寧。盜賊竊發。禍亂之作。恐亦不難。惟陛下深思軍民困苦。沙河橋南海子。役軍士數千。經年未見畢工。內府磁器本足用。無故遣內官燒造。並宜停止。所司有陳闕失者。伏望聽納。次第舉行。則可以易災爲祥。轉禍爲福。從之。

京師地震。

四年。春二月。逐番僧。○三月。逮兩廣總督秦紘。尋免歸。

初紘涖鎭。劾總兵官柳景貪暴不法。景逮下獄。以連姻周太后家。有奥援。反訐紘不已。命逮紘并鞫。罷歸。紘被逮時。方議討後山賊。治軍事畢。從容就道。儀衞騶從不貶損。既踰嶺。囚服就繫。謂官校曰。兩廣蠻夷雜處。總制

尊。濬就拘執。恐損國威。旣踰嶺。眞囚矣。人服其得體。

夏六月。地復震。○秋八月。罷刑部尚書何喬新。

喬新執法不阿。每重王恕。輕劉吉。吉嗾之。族御史鄒魯。劾喬新通賂。鞫治無實。遂乞休去。

九月。以彭韶爲刑部尚書。○冬十月。以禮部尚書邱濬。兼文淵閣大學士。

尚書入閣自濬始。至六年二月內宴。濬遂居吏部尚書王恕之上。其後由侍郎詹事入者。班皆列六部上矣。

十二月。土魯番以哈密來歸。○鳳陽陵火。

延九十餘里。

召秦紘爲南京戶部尚書。

言官論紘無罪。詔起之。

戶部奏是歲天下戶口之數。

戶。九百十一萬三千四百四十六。口。五千三百二十八萬一千一百五十八。

五年春二月。減陝西織造絨毼之半。

巡按御史張文言。陝西歲歉之後。民病未甦。司禮監近下帖子。降圖式。織造數百事。並宜停止。以其價振業貧民。命減所織之半。

三月。立子厚照爲皇太子。○夏五月。求遺書。○六月。下御史彭程於獄。尋遣戍。

程巡視光祿寺。見造皇壇祭器。皇壇者。憲宗修齋行法之所也。程疏言。光祿金錢。皆民膏血。用之得當。猶恐病民。况投無益之地。先帝篤信李孜省。繼曉輩。意在求福。今二人已伏辜。不能自保。焉能福人。陛下如有此舉。宜遏之將萌。如無此舉。論臣下逢迎之罪。帝詰責光祿卿。停俸。程暴揚先帝。下獄戍邊。

秋八月。劉吉罷。

吉與萬安劉珝。在憲宗朝。無所救正。時有紙糊三閣老。泥塑六尚書之謠。帝仁明。同列劉健徐溥皆正人。二人

有論建。吉亦署名。時時竊美名以自蓋。至是帝欲封后弟伯爵。命吉撰誥券。吉言必盡封兩太后家子弟。乃可。帝不悅。遣中官諷令移疾歸。

冬十月。更中鹽法。

明初。於各邊開中。令商人募民墾種。築臺堡。自相保聚。邊儲以充。成化時。始以銀易米。然未嘗著爲令也。至是戶部尚書葉淇。召商納銀。令運司類解太倉。分給諸邊。每引輸銀三四錢有差。視國初直加倍。而商無守支之苦。一時太倉銀累至數百萬。然赴邊開中之法廢。商屯撤業。菽粟翔貴。邊儲日虛矣。

十一月。停納粟例。

尚書王恕言。永樂宣德正統間。天下亦有災傷。各邊亦有軍餉。當時無納粟例。糧不聞不足。軍民不聞困斃。比年來一遇災歉。輒行捐例。人旣以財進身。欲其砥廉隅。爲循吏。豈可得也。帝卽命止之。

六年。春二月。錄常遇春李文忠鄧愈湯和裔世襲指揮使。

遇春元孫復。文忠元孫璿。愈五世孫炳。和六世孫紹宗。皆與軍民雜處無職。命世襲指揮使。以奉先祀。

河決張秋。以劉大夏爲副都御史。治之。

詔博選才臣往治。時大夏爲浙江左布政。以王恕等薦。擢副都御史。賜勅遣之。大夏塞張秋鎮河下流。使北入東昌臨清。由天津入海。運道以通。復自黃陵岡。浚賈魯河。孫家渡。四府營。上流。以分水勢。築長堤。起胙城。歷東明長垣。抵徐州。亘三百六十里。水大治。更名張秋鎮曰安平鎮。

夏四月。土魯番復據哈密。

初土魯番以哈密來歸。詔封元裔陜巴爲忠順王。欲以鎮定諸番。未幾。諸番索陜巴財幣不得。阿黑麻怒。率兵夜襲哈密。執陜巴去。事聞。命兵部侍郎張海前都督同知緱謙。往經略。

閏五月。免應天蘇松田租。

以水災。蠲租一百八十餘萬石。

吏部尚書王恕罷。

先是恕與邱濬。同階太子太保。恕長六卿。位濬上。及濬入閣。恕以吏部弗讓也。濬不悅。恕里居日。嘗屬人作傳

梓行。濬謂其沽直謗君。太醫院判劉文泰與濬素往來。亦銜恕。因訐恕變亂選法。所作傳侵先帝。無人臣禮。欲中以奇禍。外論謂濬實嗾之。恕奏辨。下文泰獄。訊狀果連濬。濬亦疏辨。乞放歸。帝慰留。恕稱疾罷歸。文泰貶官。

六月蝗。○秋八月京師大雨雹。○刑部尚書彭韶罷。

韶昌言正色。與王恕何喬新稱三老。然每爲貴戚近臣所疾。故致仕去。

七年。春二月。詔羣臣言闕失。○三月。巡撫貴州都御史鄧廷讚平黑苗。

都匀苗乜富架長脚等作亂。廷讚與兵備副使吳倬遣熟苗詐降富架。誘入寇。伏兵擒之。乘勝深入。連破百餘寨。生擒長脚以歸。廷讚請於都匀清平二衛。設流官。與土官兼治。於是設府一。曰都匀。州二。曰獨山麻哈。縣一。曰清平。苗患漸息。

命兩畿捕蝗。

民捕蝗一斗。給米倍之。

乙卯

秋七月。京師地震。○命工部侍郎徐貫經理蘇杭水利。

貫上言。東南財賦所出。而水患爲多。永樂初。命夏原吉濬治。時以吳淞江灘沙浮蕩。未克施工。逮今九十餘年。港浦愈塞。臣相度地勢。疏吳江長橋。導太湖。散入澱山。陽城。昆承等湖。又開大石。趙屯等浦。洩澱山湖水。由吳淞江入海。開白魚洪。鮎魚口等處。洩昆承湖水。由白茆港入海。開斜堰。七浦。鹽鐵等塘。洩陽城湖水。由七丫港入海。下流既通。於是開湖州之漊涇。洩天目。安吉諸山水。自西南入太湖。開常州之百瀆。洩溧陽。鎮江。練湖之水。自西北入太湖。又開諸斗門。以洩運河之水。由江陰入大江。上流亦通。凡修濬河涇港瀆湖塘斗門堤岸。百三十有五所。役夫二十餘萬。東南水患少衰。

八月。以李東陽爲禮部侍郎。兼翰林學士。典誥勅。

大學士徐溥等。以誥勅繁。請如先朝王直故事。設官專領。乃擢東陽入閣典之。

九月。南京地震。

八年。春二月朔。日食。○武英殿大學士邱濬卒。○以禮部

侍郎李東陽。少詹事謝遷。入內閣。預機務。○秋七月。以宋儒楊時從祀孔廟。○冬十二月。復哈密。

土魯番既襲據哈密。僭稱可汗。侵沙州。迫罕東諸部附已。馬文升言。此寇桀驁。不大創。終不知畏。宜用漢陳湯故事。襲斬之。以指揮楊翥熟番情。召詢方畧。翥備陳哈密可取狀。文升請於帝。勑發罕東赤斤苦峪兵。令副將彭清將之。隸巡撫許進往討。分數道進。至羽集乜川。畢會。夜半大雨雪。及明。奄至城下。拔之。牙蘭遁。後二年。土魯番以陝巴來歸。仍令為忠順王。鎮哈密。

九年夏四月。以周經為戶部尚書。

時帝寬仁。而戶部尤奸蠹所萃。經悉按祖宗成憲。無所顧。縷逋征。裁冗濫。四方告災。必覆請蠲除。監稅官課入多者。與下考。冐濫苛切之風少衰。

下給事中龎泮御史劉紳等於獄。

岷王奏武岡知州劉遜不法事。命錦衣官校逮之。泮等率科道論救。帝以親王劾一州官。輙交章奏阻。下泮紳

丁巳

等六十二人於獄。臺諫署一空。命尚寶司及中書代收部院封事。九卿力諫。釋之。遜亦無事。

六月。詔舉將才。○冬十二月。刑部吏徐珪請革東厰。黜爲民。

刑部郎中丁哲。員外郎王爵。鞫獄忤東厰。法司承太監楊鵬指。擬哲等罪徒。珪不平。上言。臣在刑部三年。見盜賊多東厰鎮撫司所獲。有稱校尉挾仇陷。或爲人報仇。或受首惡贓。令傍人抵罪。刑官莫敢改。多枉殺人。臣願陛下革東厰。戮楊鵬。臣一介微軀。自知不免。與其死虎口。孰若死於朝廷。願陛下斬臣首。行臣言。死不悔。帝以其狂誕。發原籍爲民。哲等放歸。進士孫磐上疏曰。近者言官劾人。率乘勢敗。排觸奸倖。反出胥吏。議者羞之。請定建言爲四等。最上彈劾權貴。其次補拾闕遺。又其次建白裨國家大體。分別擢敘。粉飾文具。循默不言者。黜之。時不能用。

十年。春三月。召大臣議政文華殿。

帝御經筵畢。召徐溥等於文華殿。出各司題奏。面裁決。溥等擬旨上。帝應手改定。無疑滯。每顧問。必稱先生。帝

即位以來。宣名顧問
自此始。後以爲常。

夏五月。小王子寇潮河川。指揮劉鋹等戰死。○六月。命戶部侍郎劉大夏督理宣大軍餉。

大夏將行。尚書周經謂曰。塞上勢家子。以市糴爲私利。公毋以剛賈禍。大夏曰。處天下事。以理不以勢。俟至彼圖之。初塞上糴買。必粟千石。芻萬束。乃得告。以故中官武臣。得操利權。大夏令有芻粟者。自百束十石以上。皆許。勢家無所牟利。不兩月。儲積充羨。

冬十月。起王越總制三邊軍務。

帝元年。小王子奉書求貢。自稱大元大可汗。朝廷方務優容。許之。自是與伯顏猛可。及北部亦卜剌因王。火篩等。往來套中。出沒爲寇。諸虜相倚日强。遼東。宣大。延綏俱被殘。詔起越原官。總制甘凉軍務。越言甘凉兵弱。非藉延寧兵。難以克敵。請兼制兩鎮。從之。

簡閱禁兵。

馬文升疏言。歷代兵制。不使權歸一人。漢制有南北軍。南軍守王宮。主禁衛。北軍護京師。聽征討。各有所掌。而南軍尤托以腹心。我太祖法古置十六衛親軍指揮使司。不隸五府。爲禁兵。即古之南軍也。其他衛屬五府。即古之北軍也。永樂中增設十二衛。又選精壯數千人屬御馬監。更番上直。近年禁兵廢弛。請勅大臣。揀選操練令更番直各門。官爲鈐束出入。從之。

十一年。春三月。皇太子出閣講讀。

東宮宦豎。不欲太子近儒臣。數以事間講讀。詹事吳寬上疏曰。東宮講學。寒暑風雨則止。朔望令節則止。一年不過數月。一月不過數日。一日不過數刻。進講之時少。輟講之日多。豈容復以他事妨之。古人八歲就傅。即居宿於外。欲令離近習。親正人。庶民且然。況太子天下本哉。帝嘉納之。

秋七月。王越襲小王子於賀蘭山。破之。

虜巢山後久。熟知路逕。累招野乜克力等擾邊。越分兵三路進。俱有斬獲。日晡收兵回。別伏道傍。賊來襲。復追殺至柳溝。獲駝馬牛羊器仗千數。論功。進越少保。遂條上制置哈密事宜。會李廣得罪死。言官連章劾廣黨。皆

及越。越聞。憂恚卒。

九月。華蓋殿大學士徐溥罷。

溥性凝重有度。在政府十二年。屢遇大獄。及逮繫言官。委曲調劑。帝多嘉納。嘗言祖宗法度所以惠元元者備矣。患不能守耳。卒無所更置。至是以疾乞歸。踰年卒。贈太師諡文靖。

冬十月。清寧宮災。

太皇太后宮也。先是有熊踰西直門。兵部請嚴武備。郎中何孟春曰。宜慎火。已而禮部。內府軍器庫。香經廠。內官監。連年災。

太監李廣有罪自殺。

廣以符籙禱祀獲寵任。權傾中外。勸帝建毓秀亭於萬歲山。亭成。幼公主殤。宮復灾。日者謂建亭犯歲忌。太皇太后恚甚。廣懼。飲藥死。帝疑廣有異書。使使即其家索之。得賄簿。多文武大臣名。餽黃白米各百千石。帝曰。廣食幾何。乃受米如許。左右曰。隱語耳。黃者金。白者銀也。帝怒。下法司按問。諸臣皆懼。昏夜赴壽寧侯張鶴齡求

解。時方以宮災求直言。編修羅玘上言曰。今日之事。如瘻瘤。割之去易而身危。消之去遲而身安。竊見文武官賄廣求進。廉恥掃地。其間有部寺之尊。將帥之寄。天下四夷。方以爲丙魏姚宋。方名衞霍。今一旦暴白。恐生慢易。雖實有丙魏方名之徒。亦不復信。此大可憂也。如遂已之。廉恥愈衰。乞密諭賄廣者引退。或以他事黜之。庶可消已成之黨。絕未起之禍。章下所司。

十一月朔。日食。

十二年。夏四月。更定律例。

給事中楊廉上言。高皇帝肇造之初。特命劉基陶安等詳定律令。且諭之曰。立法貴簡。若條緒繁多。可輕可重。吏得夤緣爲奸。聖祖重律輕例之意見矣。百三十年來。律行既久。條例漸多。近令法司詳議。革其繁瑣。臣以爲非深於經者。不足以議律。非深於律者。不足以議例。望特選素有經術。深明律意者。專理其事。以太祖立法貴簡之心爲主。一切近代冗雜。悉爲革去。俾以例通律之窮。不以例淆律之正。庶刑官有所遵守。帝嘉納之。

火篩寇大同。遊擊將軍王果禦之。敗績。

虜騎七千餘。入威遠衛。杲與都指揮鄧洪等禦之。戰數合。大敗。洪及官軍九百餘人皆死。命平江伯陳銳爲靖虜將軍。充總兵官。侍郎許進。提督軍務。

前禮部主事楊循吉。請復建文位號。不從。

循吉言。建文君乃高皇帝嫡孫。躬受神器。其後太宗入繼大統。削建文位號。百餘年來。未蒙顯復。夫建文雖以左右非人。得罪社稷。而實則生民之主也。請復尊號。如景皇帝故事。庶幾禪益先聖。有光大孝。下禮部議。格不行。

十三年。夏五月朔。日食。○六月。火篩寇大同。遣朱暉史琳。帥師禦之。

言官劾陳銳等無功。乃召還。以保國公朱暉。充總兵官。侍郎史琳。提督軍務。益兵往禦。

秋七月。京師地震。○九月。下行人司行人王雄於獄。貶其官。

雄上言克敵在將得其人選任不可不愼比者胡虜入寇廷臣首推陳銳以國之死生衆之存亡試之誅勇未聞之人虜益猖獗今斥陳銳用朱暉暉素不更事固不多於銳也願陛下罷暉責前日推舉銳之罪然後從公拔其尤者俾專閫外勿署監軍提督以撓之今之監督卽唐觀軍容使與監軍之任也以郭子儀李光弼之勇略然魚朝恩爲觀軍容使而九節度皆潰相州況其下乎帝以雄妄言下獄謫縣丞比暉至寇已退乃還

十四年春正月朔陝西河南山西地震

朝邑震十七日壞廬舍壓死人畜無算

夏四月火篩及小王子連兵入寇復命朱暉帥師禦之

虜以八千騎東駐遼塞下入長勝堡殺掠殆盡自鹽池驛至花馬池等處虜衆充斥道路不通是年秋暉等以五路之師夜襲虜於河套斬三級以捷聞小王子火篩以十萬騎分道入散掠固原寧夏境三輔震動

秋七月普安苗婦米魯作亂命南京戶部尚書王軾督師討之

初普安土官隆暢既老。子禮聽營長阿保讒搆。相仇怨。暢有妾曰米魯。以罪見逐。依子禮同居。禮。阿保。皆與亂。暢聞。誅子禮。阿保懼禍。助米魯率衆攻暢。暢破百餘寨。暢逃雲南。鎭巡官名阿保與暢盟。息兵。米魯潛令人殺暢。與阿保等亂益甚。鎭巡官發兵捕斬阿保。米魯亡入霑益州。至是復歸故營。攻刼諸寨。鎭守太監楊友等討之。大敗。賊乘勝刼畧。普安幾陷。命軾兼左副都御史。提督軍務。軾未至。米魯擁萬騎刼營。擄友去。

九月朔。日食。○名秦紘總制三邊軍務。

言官劾史琳等喪師溺職。召琳還。起秦紘戶部尚書。兼副都御史。代之。紘至。錄死事者功。劾敗將楊琳等四人罪。練壯士。與屯田。申明號令。軍聲大振。

冬十月。以馬文升爲吏部尚書。劉大夏爲兵部尚書。

大夏辭不許。既拜命。問曰。卿數引疾。何也。大夏頓首言。臣老且病。竊見天下民窮財盡。脫有不虞。責在兵部。度力不辦。故辭耳。帝默然。

十二月。火篩等出河套。詔朱暉還。

留精兵三千防禦。以叅將楊玉領之。明年正月。朱暉引兵還。都給事中屈伸。疏劾暉等西討無功。班師命甫下。將士已入國門。不知奉何詔旨。且此一役。糜京帑及邊儲。共一百六十餘萬。而首功止三級。是以五十萬金易一無名之首也。所上有功將士。至萬餘人。假使馘一渠魁如火篩。或斬級至千百。將竭天下財。不足供費。而報功又不知幾萬萬也。暉等宜論罪。置重典。不聽。

十五年。秋七月。王軾破米魯。斬之。

軾調官土兵。分道進擊。連破賊。賊遁走。僉事王懋中。土知府鳳英。追及之馬尾籠。官軍四面急攻。米魯突圍出戰。英臨陣格殺之。餘黨平。

九月朔。日食。○冬十一月。瓊州黎亂。討平之。

前知府張桓。貪殘私歛。繼以余濬。賊虐尤甚。黎人苦之。符南蛇等遂聚衆為亂。鎮兵討之不下。戶部主事馮顒上言。瓊州在大海中。週三千里。其五指山。林箐深密。川澤險阻。兵不可入。黎衆聚散無常。攻之則巢穴難窮。置之則侵掠不已。乞勾考熟知夷情者。令各集土兵。聽巡守官節制。有能擒斬首惡者。復其祖職。此以夷攻夷。數

癸亥　甲子

月間當見俘獲。不然。師旅之興。無時已也。帝從之。明年七月。斬符南蛇。賊遂平。

十六年。夏四月。遣南京刑部侍郎樊瑩。巡視雲貴。

先是雲南景東衛大疫。雲霧黑暗。凡七日。不辨晝夜。龍川宣慰司雨雪如手掌。盡殺禾稼。宜良地屢震。暴風。曲靖火災。燬房舍無算。帝以雲南災變非常。皆由官不得人。上下攫取。以致小民含怨。上干天和。命瑩兼左僉都御史巡視。瑩至鎭。黜不職者數十人。民心漸安。

秋九月。桃李華。

十七年。春二月。詔每歲審錄重囚。毋限一日。

故事。每年會官錄囚。率以一日告竣。兵科給事中潘釋言審錄數多。一日不能詳定。恐致冤濫。太宗皇帝時。刑部上大辟三百餘人。諭各官再訊。遲十日不爲害。祖宗好生之仁。萬世所當遵也。從之。

三月。太皇太后周氏崩。定祔廟制。

先是慈懿錢太后崩。周太后不欲慈懿合葬裕陵。廷臣伏哭文華門。始得請。及葬。異隧。距英宗元堂數丈許。窒

之。虛右壙以待。隧獨通。至是太后崩。帝御便殿。出裕陵圖示大學士曰。陵有二隧。一窒一通。此皆先朝內臣所爲。未合禮。昨見成化時彭時商輅等章奏。先朝大臣。忠厚爲國如此。先帝亦甚不得已耳。後問祔廟禮。劉健言。當時定議。慈懿太皇太后居左。今大行太皇太后居右。用唐宋故事。非漢以前制。帝曰。事須師古。末世不足效。祖宗來。惟一帝一后。今若並祔。是壞禮自朕始也。乃援孝穆別祭奉慈殿爲言。下廷臣議。英國公張懋等言。春秋考仲子之宮。胡安國傳云。孟子入惠公之廟。仲子無祭所。以此觀之。祖廟無二配。而周禮有祀先妣之文。疏云姜嫄也。唐宋推尊太后不配食者。立別廟享之。亦得閟宮之義。宜倣故事。於奉先殿外。建廟奉祀爲宜。帝然之。將建廟。欽天監奏年月不宜。廷議請暫祀太皇太后於奉慈殿正中。徙孝穆居左。終明世皆用其制。

夏四月。葬孝肅皇后於裕陵。○五月。罷中官監織造。

命鎮巡官領之。從劉大夏請也。

六月。雨雪。○命兩京五品以下官。六年一考察。四品以上自陳。著爲令。

故事。方面官三年朝覲。一考察。兩京堂上官不與。至五品以下。十年始一行。居官率九載。年勞轉遷。或服除改補。多不及期。給事中許天錫。請京官六年一考察。大僚令自陳。簡去之。命從所請。

火篩入大同。指揮鄭瑀戰死。○廬山鳴。

聲如雷。次日大風雨。平地水丈餘。溺死星子德安二縣人無算。

秋八月。置東西衛軍。

帝欲宿兵近地。爲左右輔。劉大夏言。保定設都司。統五衛。祖宗意當亦如此。請遣還操軍萬人。爲西衛。納京東兵密雲薊州。爲東衛。報可。中官監京營者。恚失兵。揭飛語宮門。帝以示大夏曰。宮門豈外人能至。必此曹不利失兵耳。由是間不行。

九月。復置起居注。

洪武間。設起居注。後廢。至是太僕少卿儲巏言。古者立史官。記言記動。典至重也。臣見陛下宣召羣臣。多係帷幄造膝之言。近臣不得以聞。史官莫由紀錄。失今不圖。恐歲月綿遠。傳聞各異。事跡無以究其始末。乞勅廷臣

曾嘗召問者。備錄呈覽。宣付史館。庶幾聖君言動。舉無所遺。羣臣論說。亦以附見。報可。

冬十一月。貶大理少卿吳一貫爲嵩明州同知。

先是泰寧衛部落。射傷海西貢使。指揮張天祥出毛喇關。掩殺他衛三十八人。指爲射貢使者。巡撫張鼐以捷聞。會指揮張茂與天祥有郤。發其事。命一貫往勘。得實。論天祥死。斃獄中。天祥叔父洪。屢訟冤。帝密令東廠廉其事。還奏所勘皆誣。因逮一貫。帝御午門親鞫之。盡反前獄。抵一貫死。閔珪進曰。一貫推案不實。罪當徒。帝不允。珪執如初。帝怒。令更擬。珪終以原擬上。謫一貫嵩明州同知。茂擬死。洪反得論功。帝晚年委任大臣。中官勢稍絀。惟天祥事發自東廠。廷議猶爲所撓焉。

罷雲南銀塲。

十八年春正月。小王子入寇。○二月。御經筵。

學士張元禎。請講太極圖西銘等書。亟索觀之。喜曰。天生斯人。以開朕也。元禎淸臞。長不踰中人。先是充日講。帝特設低几聽之。

夏五月。帝崩。

帝大漸。召劉健。李東陽。謝遷。至乾清宮。執健手曰。先生輩輔導辛苦。朕備知之。東宮年幼。好逸樂。先生輩當教之讀書。輔導成德。健等歔欷受命。辛卯。召東宮諭以法祖用賢。午刻崩。年三十六。

太子厚照卽位。○秋八月。尊皇太后爲太皇太后。皇后爲皇太后。○冬十月。葬泰陵。

御撰資治通鑑綱目三編卷十

